



留住浪漫

浪漫属于青春。浪漫属于爱情。

但浪漫绝不是青春和爱情的专利。年轻时,在阳光如瀑的大街上,在剪剪的微风和如潮的人流中,你大声长吟的歌谣,为什么今天不能唱?初恋时,在花前月下,在澄明的清晨或朦胧的黄昏,你曾经一次次献给你心爱人的那一朵朵玫瑰,为什么不能让它再重新地绽出一缕温馨?

在柴米油盐的纷杂里,你可以拣一个细雨霏霏的夜晚,熄灭灯烛,伏案面窗听那斜风,听那细雨,听窗棂下蟋蟀跌跌宕宕的高吟短唱。或在风清月白的夜晚,独卧阳台把酒临风,面对灿烂的星空和皓月,吟李白的“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替东坡抒情:“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

在家事国事天下事的烦务里,你可以忙中偷闲到柳浪闻莺的河边去垂钓,也可以邀上两三个友人到郊外去看云舒云卷,更可以选一处斗室听一听贝多芬或柴可夫斯基,或者和一帮友人吹牛对弈侃大山。

在平淡的日子里,你可以用油渍斑斑的手拨电话的号码,给妻子说几句温馨的俏皮话或倾吐几句真诚而幽默的祝福。也可以在女儿的生日里,做一只傻冒的唐老鸭南腔北调地给她唱一首祝福生日的歌。

别羡慕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诗人为什么总有那么多人去爱他亲近他。因为写诗的心永远都保持着不褪色的纯真和浪漫。

别嫉妒一个走下舞台的老演员为什么总比他在台上活得更辉煌。因为他留住了一生戏剧生活里全部的浪漫。

留住浪漫。柴米油盐是淹没不住浪漫的,浪漫是生活五味中最具味道的一味,有了浪漫,你的一生才会有滋有味。

留住浪漫。浪漫是没有年轮和时间的,八十岁的老人依旧可以从浪漫里寻拾回十七八岁豆蔻的感觉,金婚的夫妻依旧可以从浪漫里寻拾回初恋的情愫。

留住浪漫,你就留住了年轻! 留住浪漫,你就留住了温情!



主办：共青团淮南市
楚州中学委员会
编辑出版：青春文学社

总 编：武龙宝
副总编：张乃宝
顾 问：金步兵 朱傲雪
朱锦富 张书海
咸春华

主 编：陈 军 翟书健
编 委：李 燕 金国春
卢顺贞 吴海燕
侯从兵 王庆月
陈 莹 张春萍
张 静 姜怀智

特别鸣谢：
楚州中学语文学科组
楚州中学心理咨询室

卷首语

留住浪漫

与爱同行

付出青春给中华·····高一(9)班 朱倩倩 12
爸爸,对不起·····高二(15)班 高琪 29
此情可待成追忆·····高一(13)班 潘晶晶 30
夏天很短,思念很长·····高一(11)班 刘璐 45

教师新作

祭 母 文 ····· 侯从兵老师 53
星 月 同 辉 ····· 侯从兵老师 53
咏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诗12首)····· 卢顺贞老师 54
诉衷情·祭扫关天培墓····· 卢顺贞老师 54

至真亲情

果壳里的无限空间·····高一(11)班 汪巧玉 2
愿彩旗飘扬·····高一(11)班 KingGreen 20
你不懂我,我不怪你·····高二(15)班 姚蓉 37
妈妈,感谢有你·····高二(3)班 谷广利 44
家有小弟·····高二(15)班 曹玉荷 51

生活百味

关于未来·····高二(15)班宋品仪 14
我们都爱白噪音·····高二(3)班 佚名 25
下雨了,就在心中画一道彩虹·····高一(11)班 王敏 31
路像思念一样长·····高二(15)班 刘圆圆 34
沿途的风景·····高一(11)班 葛青云 35
生如夏花·····高一(9)班 朱倩倩 43
理想,永不灭·····高一(14)班 应浅浅 48

诗歌荟萃

青春·····高二(13)班周芹 33
匆匆岁月·····高一(16)班陈颖 38
追忆似水的年华·····辣笔小新 46
高中色彩·····高二(15)班张金牛 46
夜·····高二(13)班刘涛 49

拥抱自然

望穿淮水·····高二(15)班姚蓉 1
一克拉的珍贵·····高二(10)班王玥玥 3
植物界中的“酒徒”·····高二(15)班马志影 4
瘦尽扬州一月雪·····高二(7)班杨金 10
蜡烛的独白·····高二(13)班李成鹏 22
春在何芳·····高一(13)班戚国敏 26
无边丝雨细如愁·····高三(10)班郭建超 38
故乡·····高二(3)班朱聪 49

CONTENTS 目录

人生感悟

- 其实很美……………高一(11)班 任逸凡 5
梦想需要努力实现……………高二(15)班 刘慧兰 7
分享生活,留住感动……………高三(9)班 唐家辉 16
我心中的榜样……………高二(2)班 王亚生 18
借我一场秋……………高一(12)班 田少彤 27
观《彪悍人生》有感……………高二(15)班 王焘 28
未来不是梦……………高二(15)班 朱桂花 52

青春风铃

- 唯有青春,最难将息……………高二(20)班 宗雨纯 6
匆匆那年……………高二(6)班 项安琪 8
致青春……………高一(16)班 陈颖 11
无与“伦比”,为“杰”沉伦……………高二(13)班 张家瑞 17
高中青春史……………高二(14)班 李雪阳 23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高二(15)班 刘旭 33
我被青春撞了下腰……………高一(15)班 万翠平 39
愿我们将以微笑相迎……………高二(6)班 项安琪 41

菁菁校园

- 自定义……………高二(3)班 翎家懿 9
黎明之前……………高二年级 孙梦竹 13
记老卢……………高二(13)班 张毅 19
高中三年……………高二(15)班 王晶晶 21
给被数学埋没的你……………高一(11)班 颜雨蒙 24
辛苦的日子有没有……………佚名 36
分化记忆……………高二(17)班 丫头 40
校园生活小插曲……………高二(14)班 王鑫 42

我爱文学

- 萧红与《生死场》……………高二(10)班 王玥玥 15
爱着痛着——读桐华小说有感……………高一(16)班 陈颖 47
文字的滋味……………高一(2)班 田少彤 50

美文欣赏

- 美丽的蝴蝶时间……………55
提升人生价值的十个经典故事……………57

开心一笑

- 愿意不愿意等……………32

心理咨询

- 姜老师心理工作室……………60

《青春》文学社征稿启事

一、稿件要求

- (1)作品一定是原创。
- (2)作品尽量反映校园五彩生活,体裁不限。

五彩生活,体裁不限。

(3)语言优美精炼,笔法奇特,字数在800字左右,也欢迎8000字以内的优秀中篇作品连载。

二、注意事项

(1)投稿请注明班级、姓名,有指导老师的请注明指导老师姓名。若不想用真实姓名发表,请注明笔名。

(2)稿件提倡以word电子文本形式投稿;不能以电子文稿投稿的,也可以用方格纸誊写清楚投入《青春》稿件箱。

(3)每月10日为开箱日,请于每月10日前投稿,以便于在当月发表。

三、联系方式

(1)电子信箱:
hacztwqc@163.com

(2)联系电话:
李燕老师

15252306308

望穿淮水

高二(15)班 姚蓉

小女子名唤秋水,自幼便在这运河边生活。女儿家本应在闺中学习女红,怎奈生性好动,平日来喜好戏水。与水相融的感觉真真是极好的。渴了,便捧一掬清甜的河水;乱了,便以水为鉴,整理妆容,累了,便坐在河边的石头上休息,眺望这碧绿的河水,吟唱着美丽的诗词:“君住长江头,我住长江尾,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一江水。”

本以为日子会这样平淡又美好地继续下去,可意外和明天,任谁也无法预料哪一个会先来。

某天,我去河边洗衣,却不慎失足落水,沉入河底,河底有柔软的泥土,茂盛的青荇,成群的鱼儿。我以为我死了,一睁眼才发现竟是沉睡了千年,并且化作了一条鱼。

我牵挂着我的家人,于是我游出河面,找寻家的方向。可是放眼望去,哪里还有家的影子,一切早已面目全非。

河边多了许多林立的高楼,几根管子源源不断地向河里排放着污水,我这才发现,河面上飘着许多不知名的垃圾。曾经清澈的河水早已污浊不堪。我再也无法在河边洗衣,品尝清甜的河水,以水为鉴,整理妆容了,那些美好的日子已离我远去。

现在的人们,用自来水洗衣,看着哗哗流动着的水,流入运河的污水和被污染的河水,我的心痛了。

这是曾经养育着我们的运河啊!如今怎受到这般折磨对待?

水越来越少,可岸上的人们却在疯狂地浪费水。随处可见的未关紧的水龙头,一滴一滴的水像我心中滴下的一滴一滴的血。再这样下去,恐怕最后一滴水,便是人们的眼泪了吧。

我有一个小小的心愿。

希望有一天,我能够像过去一样,能够坐在倒映着蓝天白云清澈的运河边轻轻地吟唱我至爱的诗。希望有朝一日,河里没有污水排放,岸上没有拧不紧的水龙头。希望人们意识到水的重要性,不再污染水资源,让水里的生物自由快乐地生长。

对于这些,我只能虔诚地祈祷,因为我只是一尾鱼。而这些小小的心愿,只有人类能为我实现。

我等这些愿望的实现,等不到望穿淮水。

指导老师:李燕

果壳中的无限空间

高一(11)班 汪巧玉

我家有俩痴,书痴和酒痴。

书痴正是小女子我。我爱书,但家里的老妈总是以现在还在上学,看课外书会耽误学习为由,禁止我看书。可我还是会偷偷地把书带回家看,暗暗地和老妈较量。并时不时沾沾自喜地想,她在明,我在暗,俗话说“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我就不信她能斗得过我。就这样,我在老妈的眼皮底下顶风作案,连着看了几晚的书,看得我是心满意足,得意忘怀,完全不记得这世间有一个词叫“乐极生悲”。

也许是我那几天太过反常,一吃过饭就回到房间锁上门“认真学习”,引起了老妈的怀疑。她趁着我去上厕所的机会,偷偷进入我的房间检查,并成功在我厚厚的书本下搜到“违禁”小说。我一进入房间就发现老妈坐在我的床上正色地看着我,我心里“咯噔”一下,但还是强装镇定地开口问她:“您怎么进来了?我正在学习哩,不要在这里打扰我了,快出去吧!”

“在学习啊——?”老妈拖长了声调问我,成功地使我汗毛直竖。在我们互相瞪了有一分钟之久后,老妈慢慢地站起来对我说:“那你好好学习,这本书我就带走了。”“不行!老妈……”于是,我不但被搜走了书,还被扣了一个月的零花钱,此外还聆听了老妈长达一个小时的政治课。

家里有这么一个女权主义的老妈,不仅我倒霉,老爸也倒霉。

作为酒痴的老爸,最大的爱好便是没事喝两杯。可就跟严禁我读课外书一样,老妈严禁老爸喝酒,所以家里从来不存酒,并且每天老爸上下班还得接受老妈的例行检查,闻闻他身上有没有酒味。

曾经有一次,老爸偷偷地藏了几瓶酒,刚喜滋滋地喝完一瓶,就被老妈发现了,于是乎经过老妈暴风雨般的口水洗礼后,我老爸喝酒的奢望就变得难上加难了。我觉得老妈活得挺累的,每天除了工作、家务,还要锲而不舍地检查我的房间和老爸的书房,还时不时地搞一下“偷袭”。我和老爸什么事都做不了,我受不了课外书,他也喝不了酒。在这样的高压“统治”下,受“压迫”者总是要起来抗争的。

我和老爸组成了一个联盟,他替我把书藏在他的书房里,我负责把酒藏在我的房间里,并不时打着辅导我做作业的旗号聚在一起。起初,老妈还有所怀疑,但我的成绩真的上升了,并且房间里也没有闻到酒味,她也就渐渐去除了疑心。还让老爸多辅导辅导我。我和老爸听后心里简直乐开了花,但表面上还是平静地答应了。

虽然老妈设置的果壳般的防范很严密,但我和老爸的智慧是无穷的,我们还是打开了一片属于我们两个“痴”的无限空间。

指导老师:奎国英

飞·鸟

我是崂崂岛上的一只飞鸟,衔着一粒石子,投进了大海,“扑通”一声。

我看过你哭——一滴明亮的泪,涌上了你蓝色的眼珠。

水·滴

我是一颗初生的水滴,憧憬着投进母亲的怀抱。

我看见母亲纯净的容颜变得苍老。是谁,让母亲痛哭的呻吟;是谁,让母亲疲惫的呼吸;是谁,让母亲难过的哭泣。

“鱼儿呀,你知道是谁吗?”

“是人类排放的工业污水侵染了母亲的血液,沉重的船只划过,她的伤口刚刚结痂,又涌出新鲜的血液。不久,新的伤口又往复。”

我终于知道了,母亲你为什么总是流泪,最后成了苦涩的海水。

大·海

我是环绕陆地的海洋,给予着人类需求的水资源。

千百年来,我哺育着你们一代又一代,我把最好的都献给了你们,我不在乎我付出了多少,可是人类啊,你可知道我千疮百孔的心。

衣着新鲜的你们挥霍着我的生命,我不恨,我只是心痛。鱼儿翻白了肚皮,漂浮着空气中的腥臭。垃圾“装饰”了我蔚蓝的布裙,格格不入的色调对比。我跳动着盛满太阳火热的的心脏也累了,奔流不息的轻快也停滞了。

我的身体是柔软的水被,我感受到了你们给予我的没有伤口却是心痛。

你们就像我的孩子一样,调皮了,犯错了,我都会原谅你们,别再挥霍那一滴一滴珍贵的水,好吗?我还想久久地呵护你们,看看你们的成长与变化。

呵呵,我落泪了。我想拥有清澈的眼眸,纯净的泪水滴过,是一克拉的珍贵。

时间·尽头

我是时间尽头的最后一滴水,我看见了浩荡沙漠里的胡杨还在肆意张狂,我看见了人类脆弱的生命瘫倒在工地上扭曲的挣扎。呼唤着:水,水,哪里还有水?

我也快要消逝了,太阳光灼烧着,我的身体也慢慢变轻。

人·类

我忽然明白:

一克拉的水,一克拉的珍贵。

一克拉的水,还有一个世界的美。

指导老师:翟女健

植物界中的“酒徒”

高二(15)班 马志影

提起美酒,相信许多嗜酒者都会垂涎欲滴,而至于植物界的“酒徒”或许你还不知道吧。

在植物界,有些植物被酒诱惑而去“偷”尝其味,还有一些植物,“喝”酒居然上瘾,说它是植物界中的“酒徒”并不过分。

在英国牛津大学莫德林学院里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有趣的事;一桶波尔图葡萄酒贮存在地窖里,到用时却发现酒桶尚在而桶内滴酒不在,是谁偷偷喝光了桶里美酒?查来查去,发现小偷竟是一株生长在地窖之上,几米之外的绿油油的常春藤。瞧!它的根须扎进酒桶里,似乎还意犹未尽。原来这株长在院墙外的常春藤嗅见酒香后,它的根便不辞辛苦地穿过院墙,又伸入地窖,最后扎进酒桶里,天长日久,一桶美酒居然被它“喝”个精光。难怪它通体碧绿,身强体壮呢!

有些植物不仅是爱喝酒,更是喝酒上了瘾,成了不折不扣的绿色“瘾君子”。在日本东京菖区的释天佛寺内,生长着一棵高约10米,树干周长为1米的瑞龙松,据说这棵松树已有300多岁高龄。当地居民米山宗春一家三代视其为宝,每年春天为它修剪完毕后,一定要在松树的四周挖个大洞,每个洞内灌入米酒10



瓶,约10升。米山宗春说,他们已经这样做了10年,如果哪一年不灌酒,这棵树便低头垂脑、生气全无。为了这棵瑞龙松能够生长旺盛,他们全家都让它过一回酒瘾。的确,花谚中早有“人喝啤酒发胖,花喝啤酒发壮”,“花喝啤酒花期能长久”的说法,啤酒含的营养多,浇花繁叶更茂。这是因为米酒,啤酒以及葡萄酒中含有糖、磷酸盐以及其他营养物质,可以为大多数花卉的枝叶提供多样营养成分。难怪他们爱喝呢!

但是,正如世间有爱喝酒的人也有不爱喝酒的人一样,植物界有“酒徒”,也有洁身自好,滴酒不沾者。巴西亚马逊河流生长着一种草,叫测酒草,它对酒极为敏感,唯恐避之不及。喝过酒的人靠近它,即使口中存留的一点酒味也会使它的叶子“深感厌恶”的卷起来。

看吧,自然是如此神奇!

责任编辑:陈莹

其实很美

高一(11)班 任逸凡

不知是多少年前的一天,同样是冬天已经过去,春天还未来的时期。屋外的冷风不停地刮,虽没有寒冬时的刺骨,却也拥有穿透棉袄的力量。

这个天气,我当然是处于闭门不出的状态了,就长时间地窝在家里,当然除了上学时间。

那天,我照常躲进了房间,不接受风的求见,把它们拒之门外。

爸爸却敲响了我的房门,“嘟,嘟嘟”,有节奏的手指叩动门板的声音。

“什么事啊?”我略显烦躁地问。

爸爸却很有耐心地答道:“凡啊,陪爸出去走走呗!”

我顿觉崩溃,这么冷的天,外面有什么好走的?于是,更加不耐烦地吼道:“我不去,不去,天这么冷,在家都冻死了,要去你自己去吧!”

然而,无奈,十分钟后,我还是抵不过爸爸的软磨硬泡,极不情愿地随着爸爸踏上了乡间小路。

一路上,我嘴里不停地碎碎念,心里不断地嘀咕:有什么好走的?这种天气,蜗牛都不出门。看看,看看,路边全是枯草。想着,还狠命地踢了一颗脚下挡道的小石子,使它瞬间滚到杂草丛里。

爸爸也看出了我的不耐烦,就不停地说:“就快到了,就快到了。”终于,爸爸去掉了前两个字,说:“到了。”

我抬起头:貌似……还可以吧,我心里不甘心地评论着,其实更多的是不好意思。

眼前一望无际的是碧绿的麦田,被黄色的田埂分割成许多块,一点也不显得那么单调。由于我们站在比较高的地方,和风吹过,可以看到小麦一层一层向我倒来,像波浪一样,也仿佛隐约闻到了小麦的清香气息——这是专属于生命的气息。我顿时觉得心里开阔了许多,为来之前的种种不情愿感到抱歉。

我感觉到自己脸渐渐变红,算了,还是享受至上把,于是就奔跑着向麦田深处冲去,身后还能听到爸爸开心的笑声。

这境,其实挺好;这景,其实很美!

试着拥抱自然吧,感受生命的气息!此时此刻,其实很美;生命,其实很美!

指导老师:奎国英

唯有青春，最难将息

高二(20)班 宗雨纯

当夜幕降临，坐在草地上聆听孤寂，那洒满星星碎片的位置显得格外莹亮，散发着淡淡的清香。

当窗外樱花飘逝，那白色的窗外只留下孤寂的背影，默默的淡淡的忧伤在身旁的空气里浮现，撒满星星碎片的位置也在记忆中飘零。

当雪花朦胧了天边的那朵云，浅浅的云变为零度的炫彩，那片银白在深深的夜空中褪色，还是留下深深的思念。

在我们眼中，青春从来都是一个亘古不变的话题，那些聊也聊不完的记忆在心中绽放着，美到令人心醉。

青春的日子里，一颗小小的绿芽在心底悄悄绽放着，朝着未来长着，多希望自己的梦想会实现，多希望它能长成粉色的蔷薇花。青春的日子里，有着和你们一起的奋斗，一起欢笑，一起歌唱的回忆，耳畔一直回荡着那些动人心弦的声音。青春的日子里，也有过失落，也有过哀伤，与你们闹别扭，心里会难过好久好久，纠结好久好久。没有人陪的时间里，只有自己独自感伤。对于我来说，高中像是一场纪念，记忆里，有粉色的蔷薇花繁盛的开，有某些欢乐的声音在耳边响起，有失落的场景在脑海里重现，有倔强的我们仰望的远方的那一片天空。

书里说：“时光越老，人心越淡。”可我知道，即使会面临分离，我们的友情也会长存。一起吃饭的时光，是我以后都不敢奢求的日子，那段时光只属于“青春”这两字。

日记在晚风下吹凌乱，那片孤寂被淡淡地掩藏在碎片之中。茫然回首，却找不到它的痕迹，只残留下深深地思念。泪悄然落下，印湿了那页最爱的文字。手用力擦拭，却抹不掉那片水痕，只留下浅浅的印记。

唯有青春，最难将息。

责任编辑：张惠萍



梦想需要努力实现

高二(15)班 刘慧兰

每一个人都拥有梦想,因为它是我们前进的方向。

每一个人都会思考自己以后会成为怎样的人,但是梦想始终是梦想,如果没有做出任何努力,那么梦想就成了幻想。

还记得王宝强饰演的角色《天下无贼》里朴实憨厚,胸无城府的傻根,《士兵突击》里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不放弃的许三多,每一个角色都深深地嵌入观众的心里,打动人感染人。每塑造一个成功的角色,他的事业就向前推进一步,逐渐达到事业的巅峰。然而最初的他,却是彻彻底底的群众演员,是工地上靠体力吃饭的北漂一族,渺小到只能在剧组里跑龙套就开心不已……是的,卑微的出身,并不出众的外貌,使得他在演艺圈是极低的起点,但他心怀梦想,凭借着自己的努力,脚踏实地,一步步走向成功。

荒凉的贝加尔湖,羊群咩咩地叫着,不远处坐着一位手持汉节的人,从黑发到白头,用毕生的心血续写着坚守。他就是苏武。南方,皇帝一代又一代,然而谁也不曾记得,遥远的北海上立着一座汉朝不倒的丰碑。匈奴的可汗疑虑“怎么有这么固执的人?”他无法理解。在生命的天平上,有人选择国家的辉煌永恒,永远忠于自己的国家,为了这个梦想,他努力克服环境的恶劣,在冰天雪地中依靠雪水来维持生命;为了这个梦想,他努力坚守,几十年如一日,只为心中不灭的梦想。

梦想是每一个人都可以免费获得的,然而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实现的,梦想需要我们去努力,梦想从不辜负辛勤努力的人,梦想遥远不可怕,路途坎坷不畏惧,可怕的是自己向自己投降,不去努力,向现实妥协,所以当我们有了梦想就放手拼搏吧!努力实现梦想!

责任编辑:陈莹



匆匆那年

高二(6)班 项安琪

那年匆匆流去,我却想永远十四岁。

昨晚和爸爸聊天,偶然间说道:“明年我就高考了”,爸爸不以为然地问:“哪有这么快?”片刻,我们都沉默了,原来时间已经过去这么久了。

我们在时间的洪流中迂回前进,却再也回不去那个点。二零一零年,坐大巴车去北京,记忆最深刻的时刻不是老师带领我们在清华园游荡的那个燥热的午后,而是到达北京的前一个清晨。我们用一夜未眠,迎来旅途中郊外的晨曦。一帮十三四岁的孩子从窗口看太阳从晨雾中亮起来,当太阳完全越出地平线的那一刻,车上爆发出热烈的欢呼。我从未看过那样广而无边的地平面,也再也没静心等待过一个舒缓优雅的朝霞。

北京八月的太阳把我的脚背晒得焦黑、起皮。在旅馆里洗衣服的时候用肥皂沫一遍遍的搓脚背,直到被鞋帮遮住的雪白的皮肤与晒黑的皮肤一起变成粉红色。那是我第一次单独住在离家如此远的地方。到了第四天,我开始想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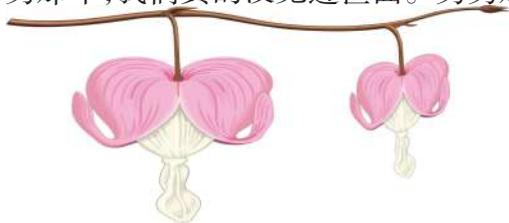
离开北京的前一天,老师带我们去王府井,橱窗里的物品贵的叫人咂舌。一些从未出现过的名词,在一时间统统涌进我的脑海。现在如果再让我去一次故宫,我一定不会像当年那样,只会躲在树荫下吃香瓜。

四年来我再也没去过北京。北京沉积着的繁华再与我无关。八月的北京依然燥热吗?冰镇黄瓜还是一块钱一根吗?能变的都变了,不变的却被永远定格在了那一刻。

那一年,我第一次听《被风吹过的夏天》,妈妈身体也还很健康,我们两个人跑去上海,她带我参观世博会。在新加坡馆门口排了四个小时的队,我在门口唱歌给她听:“绿色的思念,回首对我说一声四季不变,突然一季的时间,又将回到从前那个,被风吹过的夏天。”那一天,我们逛遍了所有太平洋上的小国和群岛。如今笑着看当时的“护照”,遗憾地问自己为什么没想到去看看美国馆。

匆匆那年,我们真的没见过世面。匆匆那年,却那样值得怀念。

责任编辑 张静



自定义

高二(3)班 翎家懿

在轻易做梦的年纪,周围的一丝风吹草边,都足以引起内心的兵荒马乱。忘了在什么时候,突兀地就长大了,开始想以后,想未来。忽然间觉得未来好缥缈,就像天边的云,你追它就跑,却总给你无限的希望,欣喜过后便是更大失望。

有人拼命挣脱,终为无谓;有人放任潇洒,终成无畏。

高一莫名其妙地过去了,高二猝不及防的一半了,高三坦荡自若地逼近了,原来时光像踩了滑轮,这样轻快地溜远了,再也不会回首了。

有人挑灯夜读,不论黑夜白昼总能看见他的身影在晨昏里颠倒;有人放荡不羁,所谓期望,所谓希冀,都是眼里揉不进的沙,依旧肆虐地挥洒时光;有人随缘洒脱,无惧责怪,无惧怒骂,仍愿在自己的臆想里做一些生怕辜负青春的事情;有人在拼命追求,一定要达到自己的目标,不问苦累,誓不荒唐,愿成为一个让时光都惊艳的勇士。

花开一时,草长一世!

榴莲说,坚持到底就是胜利!与其在希望与迷茫里踌躇不定,不如在现实与坚定里放手一搏,未来那么远,世界那么大,总有一条路会在你经过时鸟语花香。

如果累了,就停下歇歇,不要放弃;如果笑了,多和朋友分享,心情会更加明朗;如果痛了,就再坚持一下,撑一撑总会过去,别抱怨,别哭泣,别咒骂,别灰心,别放弃,别认输。

有些事你以为刻骨铭心,别人却是云淡风轻;有些痛你咬牙坚持别人却是无关痛痒。

洛克李一直证明努力是可以超越天才的,那么生活是无限可能的,你呢?



责任编辑:陈莹

瘦尽扬州一月雪

高二(7)班 杨金

扬州已然不是扬州了。

十年前初至扬州时,正值冬令。刚到没几时,天空已阴沉沉,飘起了雪。那是我有生以来见识的第一场雪,它是飘飘洒洒的。分明是踩着舞步而来,极轻盈、极优美。那不是人间应有的美,大抵在仙宫也是挺稀罕的。着手轻握一片雪花儿,那是晶莹的代名词。我盯着她,直到化为一滴水,是世上最为纯净的水,滋养着扬州人的心灵。

尚且不见大雪中钓翁的身影,怕是蓑衣早与纯白的天际融为了一体。这雪是极包容的,只见那村东头老树已殷勤换上了冬衣;只见那黑瓦的屋顶也戴上了帽子;只见那天地间万物都浸润了乳白,只觉田野茫茫,见不至其它杂色了。

那时未见汽车的轮印普及,行人们是舍不得破坏这天地间最美的妆容的。于是极小心地踩着前行的步履,一个又一个……

我于是猜测这时的瘦西湖该是极美的,极安宁的。也许是因为她是人间世界所孕养的二女儿吧,她不如大姐那样爱打扮,淡妆浓抹总相宜,只是朴素;她不如大姐那样爱热闹,直把杭州作汴州,只是宁静的;她也不像大姐那样拥有万众瞩目的光彩,欲把西湖比西子,她只是羞涩的。那是我陪伴了一个夏季的守望。是的,就好似一切都消失了。是雪,她是包容一切的,也许这正是扬州人所偏爱的地方。我仅仅只是爱着她。



扬州菜肴里有道藕粉。那是每个季节皆宜的佳品。夏天吃藕粉,冬天吃藕粉。不过是普通的食材,味道却是天底下独有的!那雪熙熙攘攘地挤尽了那个湖面,满身的精魂尽流入了水。于是那水便有了灵魂和生命,以至于从此藕粉也有了魂也有了生命。自然,滋养的扬州人也是一方美好。

如今,十年成了回首,扬州也只是记忆深处的扬州。再难见一月飘雪的场景了;再难见路人小心翼翼地动作;再难见瘦西湖安宁的样子了。

只独感慨:“瘦尽扬州一月雪,几曾梦里叹销魂。”

责任编辑:陈莹

致青春

高一(16)班 陈颖

秋风微醺,吹冷了神经,也朦胧了人心。
推开半掩的门窗,透进一窗星光。
繁星缀满夜空,仿佛是光线下的钻石,闪闪发光。
只觉岁月静好,无所牵绊。
树影婆娑,摇曳着身姿,像极了雨中轻颤的伞。
飘散的记忆聚拢成水珠,融进了那场雨。
邂逅了青春的枝桠,觅得皎皎月色下的一树桐花。
繁密的雨点,拉长了屋檐悬挂的雨线,连绵不绝。
只一眼,看穿了星光烁烁,安享于流年浅浅。
而此刻,竟已是果熟叶落的秋季。
两旁的梧桐已卷起黄叶,肆意跌宕在褪色的残秋。
路灯下,暖色的灯光,映衬起别样的离殇。
渐残的寂桐,盘着复杂的虬干,仿佛在诉说着多年的沧桑。
光线交织的青春,原来也会如此别样。
晚风微拂过脸颊,鼻息中有了丝丝丰收的味道。
夜空,仍有着繁星点点;
路灯,仍有着暖色灯光;
青春,仍有着锋芒万丈。



责任编辑:侯从兵

付以青春给中华

高一(9)班 朱倩倩

“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抒写气势磅礴;“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尽显秀丽端美;“江碧鸟逾白,山青花欲燃”演绎清绝风物,这如画江山,皆属于——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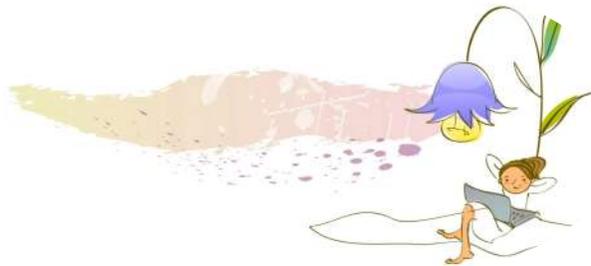
每当捧起一阕诗词,总会穿越时空,回到那个古典的年代。折一枝杨柳,看鱼戏莲叶间,月上柳梢头,弹一曲三叠的阳关……品味中国风,品味深埋于心的传统与感动。有什么样的文字能比汉字更美呢?看,那红笺小字,便说尽平生意。“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道尽你心中之喜;“佳人见语发娇嗔,不信死花胜活人”诉尽你心中之怒;“别巷寂寥人散后,望残烟草低迷。”说尽你心中哀愁,“儿童急走追黄蝶,飞入菜花无追寻”写尽你心中之乐。除了这一个个方方正正,漂亮圆润的中国汉字,这世间还能有什么能将你的喜、怒、哀、乐写得如斯美丽?

“岁岁年年花相似,年年岁岁人不同”,千百年的时光洪流里,自然界的壮丽河山亘古不变的傲立于天地之间。然而,生命皆有尽头,历史的每个剪影里都会有不同的生命交替变幻。有些人,注定永远存活,即便肉体腐烂,不复存在,可我知道,他们一直都在。

“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屈原忧国忧民,以身殉国,流芳百世;“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文天祥致力于抗元,九死一生,民族气节日月可鉴;“《出师》一表真名世,千载谁堪伯仲间”陆游心系国土,临终念念不忘收复失地。

“最爱说的话呀永远是中国话,字正腔圆落地有声说话最算话。最爱写的字是先生教的方块字,横平竖直堂堂正正做人要像它。走遍天涯心不改,永远爱中华。有志的中国娃!”歌声渗入耳中,一句句歌词激励着那一颗颗热血沸腾的中国心。

这是一个适合做梦的年纪,我们沉溺其中,全然不知日月变更,流年飞逝。但这也是一个没有资格做梦的年纪,国,尚未更强;家,尚未更美。肩负重任的我们,请将美梦变作梦想,爱中华,便应振兴中华,我们都是有志的中国娃!



责任编辑:张春萍

黎明之前

高二年级 孙梦竹

离下课的时间,还有三分钟!

从教室的各个“黑暗”的角落传来了报时使者们的低分贝讯号,各路人马立刻闻风而动,为了不打击老师上课的激情,大家频繁看表的同时,做聚精会神状,曙光来临前的激情要合理发泄,否则急火攻心,后果不堪设想,老师提出的问题回答的声音一浪高过一浪,但准确度却一次不如一次。好在老师早已习惯最后几分钟的状态并未多加指责。隔壁班的爆发力让我等望尘莫及,雷鸣般的吼声夹杂着震起的灰尘源源不断地传进来。教室污染指数狂升,整栋教学楼摇摇欲坠。

还有两分钟!

更多有觉悟的青年参加到“报时”这项伟大的工程当中,但音响效果处理极佳,仍在老师能发现的范围之外,但也有几位高人不为眼前大好形势所动,仍在全身心的汲取小说与杂志的精髓,其境界想来已是出神入化,登峰造极了。

还有一分钟!

“兄弟们,该起床了。”好心的同桌提醒着周围的“睡友”,众睡友条件反射般迅速抬起头看向手表,虽然脸上还有几处显眼的大面积条状红斑,但这一切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表上的秒针走到了何处,众睡汉清醒的数着倒计时,完全不像刚从周公那里“取经”回来。各位豪杰的“火眼”也有了明确的分工,一只“虔诚”地望向黑板,另一只“杀气腾腾”地望向门口。一会在那里将会发生一场不分男女、不分身高、不分体力的智慧与力量的“厮杀”。在那里天时、地利、人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相比之下地利显得尤其重要,坐在门口的显然是高枕无忧,但是为了以防万一,课桌外面还是悄无声息的多出一条腿,与门口相隔“十万八千里”的几位就算是神功盖世,天下无敌也只能“望门兴叹”。

还有三十秒。各位豪杰身体重心向门口偏离了一米。

还有二十秒。教室出现了小范围的骚乱。

“10、9、8、7、……3、2、1,下课”所有人心里默默倒数着。

“叮铃铃……”铃声与狼声同起。

责任编辑:吴海燕

关于未来

高二(15)班 宋品仪

偶尔发发呆,听着朴树的《平凡之路》,想着遥远却又似快到达的未来。

很多人认为我太过于偏爱幻想,太过于热衷做梦,但我觉得,做过梦的人,才会知道要去的路途在何方。

待我青春的激情还未退去,我还想去闯一闯时,我想“跨过山和大海,也穿过人山人海”。去看看外面那些我不曾亲身熟悉过的世界。在我满口幼齿的时候,就听长辈说过文化各异的国外。那里有我从未见过的古堡,就像童话;那里有我从未尝过的美食,就像爱情;那里有我从未听过的乡音,就像亲人……许许多多新的事物吸引着,青春的荒唐与轻狂指引着我,去闯。

但,当我盘起长发,退

去青涩迎来成熟时,

我的青春过于放

纵,那么会不会

觉得“曾拥有过

的一切,一转眼

都飘散如烟”。

所以,我在想未来

的我是否要古板地去

按部就班地生活。或许多年

窗外有阳光。早晚呢,有酸奶和苹果,有锅给我煮汤,偶尔吃吃辣条,逛逛街。一年中能多陪爸爸、妈妈几次。有个工作,有个存折,有个单反,有个书看。朋友偶尔奔过来聚一聚,一个人多走走,最重要的还是要陪在爸妈身边就很满足。当然,对于我而言,这样的未来是最糟糕的打算,但站在父母的角度一定是极好的。

这两种未来,一个代表自由,一个代表约束。自由的未来是满世界的跑,却会推动在家乡的所曾经拥有的人和事;约束的未来是会被家庭被经济社会所束缚,但至少有更多更多的时光去陪伴渐渐老去的父母。未来是掌握在自己的手中了,可是关于未来,我们是选择梦想还是家人?我只能懦弱地说,现在还早,容我再想想……

未来就在离我们不远的远处,关于未来的路,关于未来的人,关于未来的一切,趁还来得及,好好想想,因为在这个岔路口总有人会想回头却只能带泪向前,没有尽头。



后,也会发现安稳平淡

的生活也很知足。

每当心情

低落的时候,

我就觉得平

淡淡才是

真,轰轰烈烈

是个坑。

平淡的未来是

有房子住,不用多大,最好

窗外有阳光。

早晚呢,有酸奶和苹果,

有锅给我煮汤,偶尔吃吃辣条,

逛逛街。

一年中能多陪爸爸、妈妈几次。

有个工作,有个存折,有个单反,

有个书看。

朋友偶尔奔过来聚一聚,

一个人多走走,

最重要的还是要陪在爸妈身边

就很满足。

当然,对于我而言,这样的未来是

最糟糕的打算,但站在父母的角

度一定是极好的。

这两种未来,一个代表自由,一个

代表约束。

自由的未来是满世界的跑,

却会推动在家乡的所曾经拥有

的人和事;

约束的未来是会被家庭被经济社

会所束缚,

但至少有更多更多的时光去陪

伴渐渐老去的父母。

未来是掌握在自己的手中了,

可是关于未来,我们是选择梦想

还是家人?我只能懦弱地说,

现在还早,容我再想想……

未来就在离我们不远的远处,

关于未来的路,关于未来的人,

关于未来的一切,趁还来得及,

好好想想,因为在这个岔路口

总有人会想回头却只能带泪向

前,没有尽头。

责任编辑:卢顺贞

萧红与《生死场》

高二(10)班 王玥玥

匆匆赴一场生与死的游戏。生死场内,是一场徒命,生死场外,是一场浩劫。

我不知,萧红的生命底色,用怎样的笔触去描摹大时代下的鲜活生命,世俗中的自我赋予人物的灵魂,在滚滚奔腾的时代大潮里孕育着自己的躁动与觉醒,在满目疮痍中追问着自由与爱情。这就是萧江。

田野里孤独的呐喊,是现实与梦幻的结合,翠姨纠结挣扎,生的欲望满足,金银财宝丝绸罗缎得到的是一颗寂寞的心,谁不爱虚构的辉煌,谁愿意破屋宇下凄凉处境里唯美的精神追求。不,在最后一刻,不知翠姨为何离世,只见坟头青草纵生。

最爱金枝,颠沛流离算不算一种天赋?屈服在时代的画卷中,如同一颗钉子,折腾青春,义无反顾。谁未曾憧憬一家三口的美好,想像百年之后一份温馨的白头。但这些都只是一场梦,一场做不完的梦。时代洪流里,金枝:“我不快乐!蹉跎真心换负心,生活的压迫促使她为了生计沉沦,她哭了,一滴泪融入了悲苦。

萧红,传奇时代里的传奇女性。苦难算不算一种磨砺!一生颠沛流离,年少被骗,几番被辜负,真心被辜负不做期待换等待。“人生是一段慢慢妥协的过程”,萧江偏不,她不愿做裙带菜,她背叛家族,她跳窗逃走,她怀着孕也要抽烟,创作,谈恋爱,她送走自己的第一个孩子,她只身去日本只为好好写作,她谈故乡不写政治,她为自己的肿瘤手术签字。

“我不能选择怎么生,怎么死,但我能决定怎么爱,怎么活。这是我要的自由,我的黄金时代。”是她生命的独白。

萧红失败了,三十一岁离世,未与相爱之人有白首的机会,也为着自己的肆意付出过代价。

然而萧红的人生,并非苦与失败,她全身心投入文学,爱得义无反顾。

对萧红,舍不得比难过更要好过些。

真的,要哭要笑,要痛要爱。

生死场内,是笔下的灵魂。

生死场外,是高尚的文艺。

爱与不爱,红尘之外,只有她一人。

责任编辑:陈莹

分享生活,留住感动

高三(9)班 唐家辉

每次打开QQ空间客户端时,在跳出的logo下面总会有一句话:分享生活,留住感动。是的,这句话我想就是腾讯公司希望人们可以发现生活中的美好,借助“空间”这个平台与他人分享,共同体味世间的酸甜苦辣。

可是在如今这个科技日益发达,短短几年苹果就更换了几代iphone的世界里,我们很难再去留意生活。黑眼圈,大眼袋是如今90后的常态,干什么?当然是沉溺于网络无法自拔,这样的生活,是不会也不可能留意我们身边的人或事。让我们静下心来,捂住耳朵,守住心中的那片净土,跳出快节奏的圈子,慢慢地走,去发现生活中的美,感受生活带给我们的乐趣。

回首几百年前,陆翁拄着拐杖来到农家大院,乘着月光,轻叩着柴扉,这是多么让人惬意的一幅画面,我想陆翁此时心里一定是快乐的,是深爱着这美好田园生活的,所以才有了“从今若许闲乘月,拄杖无时夜叩门”这句佳话。

留意生活,我们并不需要刻意为之。在我们上学来的路上,可以随意看看路旁的树木或房屋,下次再来时,我们也许会发现树枝抽出了嫩绿的芽儿,哪家房屋装修了,这时我们心中难免会有一丝喜悦,就像绝望的船队看见灯塔发出的那一缕微光,这样的喜悦是无法通过杀多少怪,K了几首歌所能比出的。慢慢走,慢慢看,生活就像舞台剧,处处都有精彩之处。

如今明星丑闻频发。前段时间炒得沸沸扬扬的“柯震东吸毒事件”在我个人看来,这位柯大明星似乎被大好前程给冲昏了头脑,以致于不能静下心来感受一下生活。倘若柯大明星在工作之余可以出来走走,开车到海边散散步,去发现平时紧张而忙碌的生活中没有看到的東西,那么他的内心一定会多一份平静,在面对毒品和他人教唆时也不会那么容易犯傻了。娱乐化,商业迅速发展的今日,我们大多时间没有花在生活上,更不要说发现生活中的动人之处,感受生活了。

朋友,关上你的手机,放下你的平板,合上你的笔记本,用眼睛代替摄像头,用对话代替QQ,你会发现,呵!原来生活是如此的多姿多彩。

责任编辑:侯从兵



无与“伦”比,为“杰”沉沦

高二(13)班 张家瑞

你陪我长大,我陪你到老。

——题记

1979年1月18日,他出生在台北市的一个普通的家庭。回忆他的幼年,妈妈用一句“感谢上天把他赐给我”表达了对这个宝贝儿子的爱。他,就是当今华语乐坛一大天王——周杰伦。

对他歌曲最初的记忆是一首《菊花台》,浓浓的中国风将我深深吸引。之后的蓝调和rap风格直接打破了我的所有防御,使我成为一个真正的“杰迷”。

初中,背不出朱自清的《春》,却记得他每一首歌的歌词;晚上,听英语时总会不知不觉偷偷换上他的任意一张专辑,动作熟练无比;天天嘴里哼着《牛仔很忙》和《双节棍》;房间里贴满了他的海报。

“我要一步一步往上爬,在最高点乘着落叶向前飞,小小的天有大大的梦想……”——《蜗牛》

人生的目标总是在那遥远的地方,我们会从起点出发,像一只蜗牛,慢慢地,坚定地走向成功之路。

“广场上的鸽子,占领头版的报纸,一种全新的解释,标题关于这座城市,关于一种学习考试和年轻就该有的本事……”——《我的地盘》

从小学到初中,一场场考试奠定了我们的成功之路。我们在考试中成长,在考试中步入成功的殿堂。考试,成为了我们学生时代的一种本事。

“你爱过头竟然答应我要给我蜂蜜口味的生活,夹一颗奶球我搅拌着将甜度调高后再牵手……”——《甜甜的》

青春的美好莫过于对爱情的憧憬。柔美的目光撒满操场,他牵着她的手走过一圈又一圈。

我的回忆里有他的歌声,他的歌声中有我的回忆。

杰伦说:“只要有一个歌迷还愿意听,我就会继续唱下去,我的时代,不会过去。”简简单单而又霸气无比的话语透露出他的自信,正是这种自信,吸引全球几亿歌迷。

冰心有一首诗我觉得挺适合杰伦的:成功的花/人们只惊羡她现时的明艳/然而当初她的芽儿/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洒满了牺牲的血雨!

总会有一些歌,默默地陪着我,时光荏苒,低声浅唱,放不下对你歌曲的喜爱。感谢你的歌声陪我的那些年,一颗疯狂的心为你颤抖了十年。

责任编辑:张惠萍

我心中的榜样

高二(2)班 王亚生



每个人的心中都有自己所敬慕的榜样。他们或是口若悬河的政客；或是为国争光的体育明星；或是文化战线的笔者……总之，太多太多的人物，太多太多的故事。而我自然也有自己所敬慕的榜样，他没有口若悬河的口才，没有矫健敏捷的身姿，而他所做之事却令国人无比骄傲，备感自豪。他便是中国氢弹之父——于敏。

于敏所生活的年代正是国家建设的初期，百废待兴，一穷二白，甚至连一个铁钉，一个螺丝都难以生产。然而即便是处在如此艰难的历史条件下，国家还是毅然地实施“两弹一星”计划。于敏成为研制氢弹的核心人员。据他的儿子回忆，父亲在离开家时并没有告诉家人他去干什么，什么时候回来，只是将自己关在屋内，仔细地整理科研材料。他这一走竟是几十年！隐姓埋名的几十年，与家人亲友几乎完全隔绝的几十年，人生能有多少个几十年！

研究工作所在地的自然环境十分恶劣。漫漫的黄沙，纷扬的尘土，气候的干旱，水资源的匮乏，硬生生夺走了许多奋斗者的生命。但是，曾经过着安逸生活的于敏挺了过来，在与病魔无数次斗争中，在和团队夜以继日的摸索下，终于在1967年我国完成了氢弹核爆试验。从原子弹到氢弹，我们中国只用了短短的两年零八个月，世界为之瞩目！于敏功不可没！

按理说，回家乡后的于敏，生活中伴随着的应该是鲜花和掌声。然而，他的名字却依然没有为人所熟知。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不希望被关注，平平淡淡过自己的日子也就知足了。他在生活中也确实是这样做的，不到几十平米的屋内摆满了各式各样的书籍。房屋靠窗的一侧摆着一张书桌，桌上是盏老式的台灯，桌下则是一把旧式木椅，这些还是他和妻子结婚时置办的。最引人注意的莫过于他窗前摆放的一盆君子兰，洁白的花色，沁人心脾的馨香久久在空气中弥漫。这盆君子兰已道明他的心境。

得知于老获评为今年的感动中国十大人物之一，我的内心充满着难以言明的欣喜。一个有卓越贡献的人本就不应被大家遗忘。现实生活中，这样的人还有千千万万，他们身上凝聚着我们中华民族许多优良的品质，他们又何尝不是值得我们敬畏的榜样！

责任编辑：张春萍

记老卢

高二(13)班 张毅

老卢者,名忠扬,高二(13)班班主任也,老卢之号,乃吾班同学冠之。

老卢于事严谨,其犹重细节,往以小视大也。某日,其见十四班一学生拖地于廊,见一垃圾积于隅,欲告之以捡,未往。未顷,见其倚拖把于墙而往班级取扫以扫之,至班感慨万千,曰其生于事严谨,用心。因之谈及吾班之生。曰:“是吾班之生,吾恐其弗然也,若吾班之生同之,吾乃意足矣。”

其于事无规可寻,往往出吾等之意外。某日,午夜时分,吾宿生玩手机正兴,其突至男宿,吾宿之人无一幸免;又日,凌晨五时三刻,其临舍,吾等性情之人皆被捉。忆其日,吾睡之正酣,以被蒙头,被忽被揭,吾以是室之人。以朦胧睡眼视之,老卢也,睡意全无,魂悸而魄动,跃身下床,穿衣不过二分钟而毕,故吾班男住宿之生,皆羨女生之不必受此惊恐也。

老卢择人之善也,为治吾等顽劣之人,选三虎将镇守班级,其三人为姚、沙、李,其三人,威信颇高,狮声一吼而班级具静矣,其三人合治吾班,吾等不敢造次也。

吾随卢两年,知其性少许,其厌人之犯误不认,知错不改,其性刚烈。吾等私下以为,老卢于班级之生,横眉冷对,于其他之人,则笑脸迎之。因之,吾班同学多惧之,见之如鼠辈见于猫矣。谈之,而笑,闻之,而色变矣。嗟乎,此乃吾班同学之本性矣。

嗟乎,昔老卢严管吾班,吾等惧之。然细思也,其乃好于吾等矣,视其早出晚归,与吾等共奋斗,兢兢业业也。为何其晚至宿收手机?恐其碍吾等习矣。为何其朝至宿呼吾等起床?教吾等勤矣……

嗟乎,昔吾未解此意,误之,今高二之将毕矣,不知是否与共,作此文以记之,亦以告吾后来之生。

责任编辑:陈莹



愿彩旗飘扬

高一(11)班 KingGreen

那天,你的奶奶不知和我的奶奶在说些什么,情绪先是很激动,然后又很悲伤,最后竟是哭了。我上前询问才得知了你的一些消息。

我和你,有着一段朝夕相处近十年的感情,这十年承载着我们的无知年少和青春恣意,每个瞬间都似雨滴滋润着你我的心扉。

你我的相识说起来很微妙。你单名一个“旗”字,这便成为当时小小的我们取笑你的理由。因此星期一,小学升国旗的时候,便成了我们最开心,老师最头疼的时候。每每都是我先开头喊:“小旗,国旗,小红旗。”然后全班便如小麻雀般叽叽喳喳的争着呼应。那时候的你,便会将眉头皱紧,小嘴抿起,气的不说话,这样全班反而更加“猖狂”了。但你从不记仇,虽然大家一起戏弄你,但当班上的同学有麻烦了,你总是第一个伸出援助之手,所以你的人缘出奇的好。或许因为这个原因,我和你很快便熟络了起来。

渐渐的,我们便成了无话不谈的好友。小学六年的时光,我们便如同一个人般分不清谁是真人,谁是影子,通往学校的大街小巷回荡着我们的欢声笑语。

天下无不散的筵席,我不知道那次分别后我们竟不能再相见。

那天是上初中的日子,因为你父母的离婚,你跟随你的父亲,离开了我们欢乐的世界。深深的痛又浮现眼前:在车站里,明明眼睛红肿的你却故作坚强地说:“嘿,我会回来的,开心点!”我木然的呆立在那里,我害怕以后的失去你失去阳光的日子,所以连你上车了都不知道。突然惊醒,你已渐行渐远,我慌了,追着车的方向撕心裂肺地喊道:“努力学习,我们要上同一所高中啊!知道了吗?!”泪似丝线连绵不断,在车里的你一定也不好受吧!

初中三年,你好像从我的世界消失了般,任我怎么努力搜寻,都无半点消息。胡思乱想的我有时甚至怀疑,我们的童年只是个梦,但我却又有那么真实的感受。三年过去了,我对你的思念疯涨,像野草般占据我的心田,怎么烧都烧不尽,只想尽快再与你朝夕相处。

因为想你,所以你奶奶的话至今还在耳边回荡:“小旗和一个坏孩子好上了,做出了不好的事情,甚至和那个混蛋离家出走了。”那一刻支配我的唯一想法便是:“这不是我所认识的你,我心中的你是颗向日葵,头永远朝着太阳的方向,给身边的人带来温暖的曙光。”

我知道的只是我们的约定:“我在高中等你。”

我已快升高二,虽然还是没有得到你的消息,但是我相信终有一天我们会相见。到时,在庄重的《义勇军进行曲》中,我们并排而站,举起我们的双手向鲜艳的五星红旗敬礼并抬头仰望在蔚蓝天空中随风自由飘荡的旗帜,大声喊出彼此的名字。

责任编辑:张喜萍

高中三年

高二(15)班 王晶晶

踏进高中校门的那一刹那,三年这个数字电击了我的大脑。三年,花可开三年,也可败三年,树可增高加粗,婴儿可学会走路和说话。可是三年对我来说又意味着什么?是荒废岁月的一个片段,还是人生中一段精彩的历程?

面对更多的书本我无能为力,面对整天班级厕所、食堂、宿舍的生活套路,我无能为力,面对山大的压力,我无能为力。因无能为力而碌碌无为地度过这宝贵的三年,失去一个改变自己命运的三年吗?

错,大错特错,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不是自己无能为力,根本是自己颓废。

你贪得无厌,总是想着鱼和熊掌可兼得;既能学得出色又能够玩得非常开心。你贪图享受,总是会抽出时间来玩一玩,看小说,说是放松自己,却不能自拔。上课趁老师不在,眯上一眼,却不知不觉下课铃声已响。你总是说放弃,说什么放弃是一种解脱,却不知自己已放弃了太多。三年也许会在你的贪婪中、放弃中悄无声息地走了,不留下任何痕迹。这样的三年又有什么意义,不如不过罢了。

现在三年已经过半了,它对我来说是一片空白,但很庆幸我还有一年半的时间。它可以让我从头来过,弥补荒废的日子,也许达到最好的目标,但也能缩短我与它的距离。

假如我有一个完整的高中三年,我一定不负它。留给自己一段美好的三年,让以后的自己不会责骂自己为何不好好珍惜那宝贵的三年。

高中的三年可以使我成长,可以使我颓废,可以使我重获新生,也可以使我输得一败涂地。

高中三年,好好珍惜,别留下悔恨。

责任编辑:卢顺贞



蜡烛的独白

高二(13)班 李成鹏



亲爱的蝴蝶：

还记得吗？我就是那只让你们离开原来生活栖居地的蜡烛。

作为一支蜡烛，我只是尽自己的一份力量，帮助探险者完成使命。而他们的任务就是到洞穴探险，探索人类的求知奥秘。他们已经很小心，很谨慎，只是还没有完全熟知蝴蝶的习性。可能是我那微弱的光或许是那微不足道的热，让你们害怕了，胆怯了，于是，你们选择了后退，退到那更深更暗的洞中。

蝶儿，还记得当初庄子秉烛夜读，眯着朦胧的睡眼，对着蝴蝶稽首“你是我梦中的蝴蝶，还是我是你梦中的庄周？”蝴蝶不语，翩翩飞舞，只留下飘然而逝的背景。庄子眼中的烛心之舞化作了蝶之舞，他们融为了一体。对于蝶儿的浪漫和美丽，我曾是那样的迷离，甚至感伤不已。

然而，现在呢？我却伤害了稚弱的蝶儿。

我难过，我迷惘。

不，蝶儿，你们根本就不了解我，我更不了解我，我更不了解点燃我们的探险者。我为此而感到更加彷徨。我感到委屈，我只是一支蜡烛，只是起到照亮的作用；我又感到内疚，我确实直接造成了你们迁徙的恶果；然而点亮我的是一群探险者，他们是真正有良知的探索者，所以，从别一方面来说，蝶儿，你们又是幸运的，他们没有想尽办法去捕捉你们，谋得利益。

你们不知道，现在的人类不断地利用自然，改造自然，征服自然，以期从中获得更多的利益和实惠。让人类的未来生活更美好。然而，贪婪的欲望又让他们迷失了自己，无尽地攫取，任意地破坏，空气污染了，水质恶化了，鸟儿消失了，动物绝种了，一切的一切出乎人类的意料。

我看在眼里，内心不愿，但我只是小小的蜡烛，只能听命于他们。那深挖不见底的煤矿下，那拦截水流的大坝中，那冰川融化的南极大陆上，都能见到我或者我朋友的存在，它们也都只是工具而已。

今天点燃我的那些探险者，他们是没有破坏自然之心的，然而，很多的事情，愿望和结果又极有可能是相违背的，正如人类和自然的关系。

蝶儿，我真心希望能用我微弱的烛光唤醒人们日益麻木的心，我真心希望有一天，又会看到你们翩翩的情影在花间自由飞翔，无所畏惧，不用逃避！

此致

敬礼

爱你的蜡烛：小白

某月某日

责任编辑：卢顺贞

高中青春史

高二(14)班 李雪阳

时间这双大手无情飞快地拨动着时针,转眼我们已经从满怀期待的高一新生变成“饱经沧桑”的高二备考考生。

就记得刚进高中时心中信心满满,以为在学习上肯定能傲视“群雄”,奈何高手如云;以为能边学边玩,游戏学习两不误,奈何总有一堆作业阻挠;以为能在床上多赖五分钟,等到的只有班主任无情的批评。

高中嘛,哪有想得那么美,理想是美好的现实是骨感的,作为高二的我们也早有了这样痛的领悟了。

一个班谁最厉害呢?当然非班主任莫属。那么谁第二呢?当然是敢第一个冒犯他威严的人了。

我记得自己是我们班里第一个犯错误的人。班主任的话不听后果是很严重的,而我还当过一次“出头鸟”,那个下场真是记忆犹新。

我们学校放假的规定是,到校时间必须在下午三点之前,班主任也总会特别强调一下。可是我那次把这规定抛到九霄云外去了。那次上学我想等初中的同学一起走,在等待的空隙就偷偷去了网吧,结果,沉醉其间忘乎所以,猛一抬头看到的是夕阳的余晖,立刻从座位上弹起来,飞奔到汽车站。等到了学校,果不其然,等待我的是班主任的一张“山雨欲来风满楼”的脸。

“怎么迟到了?”

“等同学的。”

“等同学就能迟到了啊?到底干什么的,说给我听听。”

……

审问太残酷了,姜还是老的辣,也或许是我太年轻了,反正最后的结局是我的游戏账号送给班主任了。

虽然之后也偷偷地玩了几次,但是守时这个好习惯我至今都保留着,不论是什么时候,这点还是要感谢班主任的。

高中不光是上学时间紧,任何时候都没有太多空余时间。我也早习惯了早上五点四十梦游似的穿好衣服,然后飞奔到食堂,一碗面两三分钟就让它见底,然后飞奔到教室。也习惯了晚上的挑灯夜战,习惯了每日枯燥的重复。

高中不就该这样吗?只有不断地重复学习才能增长知识,这是一个枯燥但有意义的奋斗历程。或许等我上大学后,想到这段时光还会开怀大笑呢!

责任编辑:张蕊萍

给被数学埋没的你

高一(11)班 颜雨蒙

在生活的天空,即使梦的翅膀断了,心也要学会飞翔。

——题记

每个人的高中时光无疑都是在高高的书墙下度过的,那是一段无人问津,不被打扰的岁月,但就是这样的一段时光也可以演绎着不同的精彩,这种感觉只有经历过的人会懂。

那年我十七。

怀揣着对理想的热忱,我来到了这个“男少女多”的班级。班上的男生虽然不多,但是却填充了班里的每一个角落,他们在散发着浓浓的汗臭味时,也不停的回答着问题。他们就像日本的动漫里的一个人物,一休哥,他们拍拍脑袋,那些放肆的爬满了整块黑板的数学问题就被解答了;他们像藤蔓一样,一直不停的吸收着阳光般饱满的知识,向上不断疯长着,往往是他们生长到云端,而此时我正悬在半空中迷迷糊糊,感觉要被这些烦人的公式缠死了……

其实,高中本应是裙角飞扬,笑靥如花的岁月,可是却因数学,让我感觉,时光单薄,快乐清浅。从跨入高中大门的那刻开始,往后,一直到现在,我所有的,大大小小的数学考试都没有及格。即使是放弃了别的科目,挤掉午饭和晚饭的时间,潜心投入学习数学,数学都没有及格,数学就这样恰到好处的扼住了我的咽喉,死死的控制住了我。

我怀疑自己根本就没有学习数学的能力,感觉自己真的就不是个读书的料。我想要放弃,可放弃又谈何容易?老师、家长的阻挠不说,就连自己也抵制不了那清闲恬淡的大学生活的吸引,于是,我,留了下来。

回到了这个熟悉的班级,看到了更多数学不好,但依旧乐学的同学。原来,我并不是特例,还有很多人和我一样,她们还没有提放弃,我又怎么能随随便便说放弃呢?

别失落了,数学不好的孩子们,多做做自己的爱好吧,去发现自己更多,更好的可能,永远不要放弃一个正在奋斗的你!

责任编辑:王庆月



我们都爱白噪音

高二(3)班 佚名

我们每个人在学生时代几乎都有过类似的经验：自习课上，老师不在时一片嘈杂，突然整个教室都莫名其妙地安静了，然后有人冒出一句“好安静啊”，马上大家就又继续聊天。这是什么现象？

其实这是千万年自然选择的结果，没有学会在白噪音间衰减时闭嘴的人，在自然界已经被淘汰掉了。

在森林里，鸟类的声音就是白噪音，也是天然的警报器。当有很多鸟叫的时候就说明没有风险，当鸟叫减少时，意味着鸟发现了危险动物，需要警觉。所有动物都会提高警觉，不出声音。只有当鸟叫重新开始时，警报才会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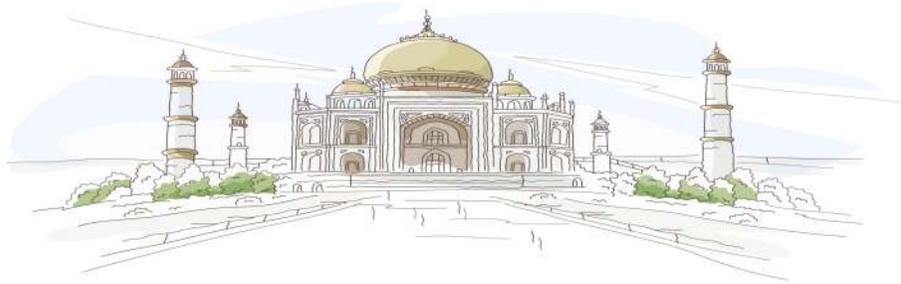
其实不论是鸟叫、虫鸣还是蛙鸣，都是为了求偶，在不得已的情况下进行的危险行为，因为这暴露了自己的位置，很容易被天敌发现。但是，如果不叫，雌性也发现不了雄性，连交配的机会都没有，祖传的DNA怎么送给异性啊？既要传宗接代，又要保护自己，只能有一个办法，就是一方面扯破嗓子呼叫雌性，另一方面竖起耳朵警觉任何潜在的危险，有危险先保命，马上闭嘴。

所以我们喜欢小鸟的叫声，因为那会让你把绷紧的神经放松下来。我们的猿类祖先最喜欢的事情可能就是在鸟叫声中睡大觉。最焦虑的事情就是周围没有任何鸟叫，因为危险正在靠近。经过几千万年的自然选择，对白噪音衰减越敏感的动物，存活和交配成功的机率越大，这种本能在DNA中保留下来，逐渐成为大脑中的预警机制。

教室里的嘈杂声就是白噪音，大量的白噪音预示着安全。当嘈杂声减弱时，大家开始警觉、闭嘴、观察，这都是大脑深处的预警机制开始起作用。

这也是为什么很多轻音乐里会加入鸟鸣的道理，因为它会让你有安全感，从而放松身心。

责任编辑：卢顺贞



春在何方

高一(13)班 戚国敏

翻着日历,哼着二十四节气歌,翘首盼望,好不容易在日历上看见春的消息。可是,春在何处?

春,来的悄悄,去的匆匆。刚刚微醺于花阴,流连于春光,转眸春便荡入荷花丛中。

我只看见河边的垂柳,新柳才黄半未匀,每一枝柳条都缀着千万颗绿莹莹的,娇小玲珑的绿骨朵,宛如镶嵌了玉珠的绿绦。柳浪柔曼,漾得春风柔情无限,编织着一个绿色的童话,或许故事里她是盛装的新娘。柳条轻轻地拍打着天空,像小鸟依人的好女孩调皮地撒着娇。朝朝暮暮罢呢喃,年年岁岁长相依。

我只偶遇几株桃花开在疏零的梅花里。我曾忠实地见证这些馨黄色的梅花的美丽,现在她们干枯憔悴,黯淡地夹杂在那夭夭桃花中,涂红的桃花精致妩媚,仿佛用血玉雕琢而成,犹如那艳到极致,美到极点的女子。桃之夭夭,灼灼其华。

我只瞥见枯黄的乱丛中朴素的一簇绿,静静地俯身倾听大地的谆谆教诲。他们是大地的女儿,那小小的身子一片片地匍匐在土壤里,毫不起眼的绿隐于斑驳的枯枝中,朴素静默,毫不张扬。可是,眼前渺小的绿又蕴藏了多少的力量。总有一天,总有一天,这一簇卑微的绿色会烂漫成铺天盖地的,亮丽的风景。

我只惊叹一夜风轻叶满枝,满园乔木绿新盈。昨天地上败落的叶子带着黯淡的结局默默成为时光里的尘埃。转眼间,一树晴朗,满目芳华。每片叶子水灵灵得似乎可以掐出水,嫩得可爱,碧得温润。

春在何方?我不能明确道出,但却能处处感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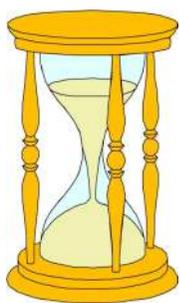
人生之春同样如此,只要我们心中春常驻,希望永在。



责任编辑:王庆月

借我一场秋

高一(12)班 田少彤



你有没有恨过时间？

恨时间的匆匆、短暂、无情甚至冷酷？

不知从何时起，我开始感慨时光的无情，杂记本里涂抹的多是一些回忆性的文字，回忆的多是过去的人和事。

很多时候我都在想，要是能回到过去就好了。三毛说过：“岁月极美，在于它必然的流逝。”我只知那些回不去的时光是美的，可是再美也回不去了，站在原地，回想过去才体会到时间的残酷——过去和现在，只能留下一个，并且这选择的权利还不在于我们手中——时间这个独裁者啊，留给我们的往往是不得不要的现在。

对于时间的残忍，我曾有太多的言辞想要控诉，然而后来我才渐渐体会到，再激烈的控诉，到最后留下的不过是淡淡的心酸罢了。

就像木心的那首《借我》。

在舍与得之间，“借”是一个令人心酸的字眼，为什么要“借”？因为已经失去，因为不能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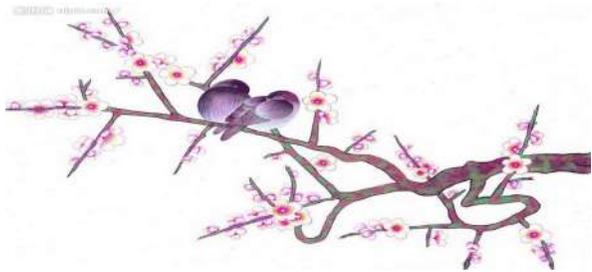
“借我瞻前顾后，借我执拗如少年”，因为已经没有了当初的年少懵懂，就像《少年游》里柳永的那句“狎兴生疏，酒徒菜索”，长大后再自由不羁，也没有当初的洒脱和痛快，因为“不似少年时”，因为那段时光回不来了。

张敬轩在《青春常驻》里写道：“那段年月有多好，怎么以后碰不到？……时光这个坏人，偏却冷酷如许……”时间真是该被憎恶的，改变了那么多，“物是人非”令人惆怅且心酸。“借我素淡的世故和明白的愚，借我可预知的脸”，我们终究被时光拉扯着，成为当初最不想变成的模样。

我们已经回不去了。

——“借我一场秋啊，可你说这已是冬天。”

责任编辑：侯从兵



观《彪悍人生》有感

高二(15)班 王焘

如果眼睛不发光,那就是头脑里没有思想。喧嚣的大地上,滚动着浮躁,在烈日的烘烤下人们看不到自己前行的影子,一双迷茫的眼睛,渴望找到生命的路标。世上的创造者皆为伟人,彪悍的人生,从不解释,他们把闪光的成就放在生命的天平上,让所有的苟活者都失去了重量。

“梦想是注定孤独的旅行,路上少不了质疑和嘲笑,但那又怎样?哪怕遍体鳞伤也要活得漂亮!我是陈欧,我为自己代言。”这是我第一次知道陈欧这个人,还是通过广告对他的第一印象就是高富帅,在我的世界观里,像这样既年轻又有钱的多半是拼爹型的,甚至怀疑聚美优品是他老子搞的,只不过让他来露个脸什么的。直到我看了这本书才明白我错怪他了,书上对他的评价是:“高富帅的脸,屌丝奋进的心。”据说他去美国上市前原来打算在香港买身好行头,阿玛尼、迪奥、杰尼杰亚,逛了一圈,嫌太奢侈最后买了ZARA,虽然我不清楚这个品牌多少钱,但估计对于身家几亿美元的陈欧来说应该不算贵吧?

妈妈经常对我说:“学习的时候就别三心二意,玩的时候就认真玩。”看完这本书后,我觉得这句话在陈欧身上体



陈欧是《魔兽争霸》的高手,最好成绩是四川前三,与他相比,我这种楚州区前600的小菜鸟又情何以堪啊。这是他“玩”的一面,下面再来说说“学”,高二时,陈欧以金奖得主身份前往新加坡南洋理工学院攻读计算机专业,后来申请了斯坦福MBA,后来的后来我就哭了,这还让不让人活了?

尽管我们现在没有他那样的成就,但是不代表以后也没有,我们现在所能做的就是认真学习,考上一所大学,才能追求那更远的目标,实现人生理想,不能认为“读书是注定痛苦的旅行,路上少不了挫败和低分,但那又怎样,哪怕白卷挂科,也要潇洒出场!我是学渣,我喂自己袋盐。”要是这样就完了!

每一个成功人士前后的故事,都是一段奋斗史,彪悍人生,谁与争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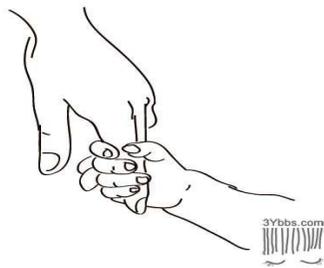
现得淋漓尽致,人家大四的那年创办了GG全球在线游戏对战平台,转手卖出便成了千万富翁,大学时的

责任编辑:卢顺贞

爸爸，对不起

高二(15)班 高琪

晚上吃饭时，气氛有点不正常，太过安静，这不禁让我想到暴风雨前那片刻的宁静。小心翼翼地将头稍稍抬起，看到爸爸脸上的表情，经验告诉我，我应该速战速决，早早离开这个是非之地，以免发生“事故”。



当我快速的将最后一口饭放入嘴中准备撤离时，耳边突然传来一阵雷鸣：“等一下，我们来谈谈”。没敢抬头，只有硬着头僵硬地坐在原地。我知道爸爸将要说什么，每次回家都差不多的问答，我早已熟透于心。我打算速战速决，于是我应和着爸爸的话，每句话都是爸爸最想听到也是最乐意听到的，我以为这次会和以前一样，以相同的话告终，结局往往还是令人愉悦的。但今天有点异乎寻常，无论我如何努力地回答，去调节，都没有一点效果。爸爸的话越说越重，脸色越来越难看……我的心猛的一震颤，一种不安的气息立刻布满了全身，于是我开始保持沉默，暗暗地祈祷能躲过这场狂风暴雨。但现实总是那么残酷，总是将那最后一丝的希望也一点一点地磨灭干净。

终于，爸爸这颗炸弹还是爆发了，他猛地将桌子一拍，然后对着我大喊：“你到底想怎么样啊，就你这态度你还想考大学？不想上就不要上了，死吊在这儿有什么意思？……”心中委屈像洪水一样汹涌而来，我不知是哪来的胆子，突然站起来对爸爸喊：“那你想怎么样，我上学花钱是不是让你很不爽啊，那我不上了，行啊。”爸爸听了这话，气更大了，他指着我，手上的青筋爆起，眼睛瞪得滚圆，脸通红，“你信不信我今天能把你打死了。”“你打啊，反正我也不想活了，早死早超生。”说着说着，眼泪就夺眶而出，我不敢抬头，只模糊地看见爸爸猛得顿住了，慢慢地放下扬在半空中的手，艰难地转过身，踉跄地走了出去……我呆住了。

睡觉时，脑海里无数次闪现着爸爸的脸，回放着爸爸以前对我的种种画面，不知不觉，泪已湿了被角。

早上被熟悉的叫声喊醒，是爸爸，他叫我起床了，想到昨天那样对他，心中不觉一阵翻痛。下楼后，我刻意地躲着爸爸，因为我不知道该如何面对他，听到门外的推车声，我知道爸爸要去上班了，我走到窗边，看着爸爸略显单薄的，孤独的背景，泪已挡住了我的视野。

爸，我多么想亲口对你说声：对不起。

责任编辑：王庆月

此情可待成追忆

高一(13)班 潘晶晶

你的春天,掠过岁月的年轮留下一道绝美的孤纹。

——题记

风吹起如花般破碎的流年,而你的笑容成为我旅途中最美的点缀。看花落花开,人生波荡起伏,落寞了一季的我们,借着似火的青春,渲染着彼此美丽的天堂。道不尽往事繁华的愁,言不了一人独自徘徊的伤,我思念着,思念着……

当期末成绩单发下来时,我倍受打击,成绩单上的一串串数字看得心慌意乱,很是糟糕。你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我身后:“现在知道后悔了,早干嘛去了?记住这次的教训,下次一定要努力。”我重重地点头:“好。”我们一起去操场跑步,一起躺在草地上。你总会对我说:“我们都要坚强,要学会微笑。”“一定。”我对着你坚定地回答。

沙涌犹转,冬去春来,时间总是用它特有的方式提醒着我们。我们在一起的日子很快乐,也很平淡,我习惯与你在丁香花下手牵手的沉默,习惯了在悲伤时你给我的快乐。于是,我无条件的依赖你。你就像离我最近的星星,给予我最多的光明。有人说:“一个人的天空不会永远只呈现太阳。”在这样美好的季节,我们离别在远方的路上。

草长莺飞,花红柳绿,本属于灿烂的季节,我们却面露难色。非常时期,谁也不愿意去触碰那一抹玄色。斑驳的梦,变得苍白,倘若记忆真有来路,世人便不会痛苦。记忆像发了疯似的,无边无际地蔓延,像开了闸的潮水,潮起潮落的澎湃。曾说好了一起走过那未来的时光,不让彼此孤独,可终究还是要踏上那不可逆转而又遥远的陌路。当我们踏上离别道路的那一刻,可曾想过,我们是否像季节变迁一样,不停的循环?花落会开,叶落会青,人散是否能再相会?可一切只是幻想罢了!我们曾说好了不难过,但是,我早已习惯了你在身旁,在耳畔轻轻说要坚强。

时光荏苒,风月嬗变。我将这份情谊,安放在我记忆的过道里,每回想一次,就再一次温柔了漫长的时光。希望不管以后的岁月如何,你若安好,便是晴天,这,也许就够了。

责任编辑:张静



下雨了,就在心中画一道彩虹

高一(11)班 王敏

窗外下起了淅沥的小雨。细密的雨帘,把外面的世界笼罩在一片灰蒙蒙之中。身旁的人都在抱怨天气差,让人的心情也变得郁闷起来。我笑而不语。下雨了,就在心中画一道彩虹,不管外面的世界多么灰暗,只要心里阳光灿烂,就行。心若向阳,可无需悲伤。

从前,我很讨厌下雨,一到下雨天,情绪就会莫名的低落。什么都不想说,什么事都不想做,还会乱发脾气。因为我总觉得这雨天带走了明媚,把我和外面的世界隔绝了起来。

有一次和朋友约好一起逛街,刚要准备出门的时候,外面哗啦啦下起雨来,如此急速,一下子浇灭了我的兴致。我垂头丧气地回到卧室,放弃了出门的计划。我发信息给朋友,向她抱怨这天公不作美。朋友回信息给我,但她并没有附和我的抱怨,而是发了一张彩虹的图片给我。看着屏幕上五颜六色的彩虹,我领会了朋友的意思,一下子释怀,不再去管这天气的好坏,原来抑郁的心情也消失了,安心去做我的事情。

人生的旅途也有“雨天”。成长的过程中,亦有数不尽的挫折与磨难。一次考试的失败,朋友之间的误解,抑或是与家长的一次争吵,多少个这样“雨天”,影响着我们的情绪,让我们为之抑郁。有的人选择抱怨、逃避,而有的人选择从容应对。

人生的“雨天”,我们是无处可躲的。一味的埋怨,只会让心情更糟。何不如张开双臂,在风雨里奔跑,在风雨里微笑。把这雨天当成是上天赐予的礼物,带着它前行。

哪有不会停的雨。

当雨停了,天边出现彩虹,再回头看看来时的自己。刚刚的阴霾早已被阳光驱散,若不是地面还残留着水迹,谁又能知道刚刚还下过雨。

下雨了,就在心中画一道彩虹。我们阻止不了风雨的来临,但可以改变自己的心情,微笑着在风雨里前行。雨,总会停。

下雨了,就在心中画一道彩虹。





愿意不愿意

记者:大伯,如果你有十亩地,愿意把一半的收成献给党吗?

大伯:愿意。

记者:如果是两幢别墅,愿意把一幢别墅献给党吗?

大伯:愿意。

记者:有两部车呢?

大伯:愿意。

记者:中一百万元大奖呢?

大伯:愿意。

记者:有两头牛呢?

大伯:不愿意……

记者:为啥田、别墅、车和奖金都愿意,牛反倒不愿意呢?

大伯:我真的有两头牛!

这么好的叠词

语文老师课上讲李清照的词时说,这句“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现在还有谁能写出这么好的叠词?

我笑道:默默背背,学学睡睡,醒醒做做累累。考前复习时候,最难入睡。三杯两碗咖啡,怎敌它,卷满天飞?挂科也,正伤心,却是让人崩溃。

好好锻炼身体

从小老师就教育我们要好好锻炼

身体,有一个强壮的体魄才有更好的未来,才会比别人强。我小学三年级运动会1500米冠军,每天晚上一口气50个仰卧起坐,五年级开始每天40个俯卧撑,初三开始每天70个,那时候就很牛了,没几个敢跟我单挑的,后来……现在工地上搬砖头没有比我能干的。老师,谢谢!

家里没人

今天情人节,有个暗恋已久的MM打电话给我:“来我家吧,没人!”

我兴奋的狂奔而去!敲了一个多小时的门,发现真的没人……

你不提我都忘了

甲:不好意思,上次买菜借你的钱差点忘还了。

乙:你看你,这点小事还记着啊,好像我多抠门似的,我都忘了。

甲:借钱一定要还的。咦,多少钱来着?

乙:6块3毛5,上个月七号中午十二点十分你买茄子借的,我给了一张五块一张一块,一张五毛,老板找了两毛给优惠了五分。你不提我都忘了,呵呵。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

高二(15)班 刘旭

“开始的开始,我们都是孩子;最后的最后,渴望变成天使。”总能想起这句耳熟能详的歌词,再想想,我们快毕业了!

还有一年半的时间,我们将告别我们的高中生活,告别早起贪黑的日子,告别昔日课间嬉戏的同学,告别整天督促我们的老师……

青春,是个充满活力的词,同时,它又是个伤感的词。说它充满活力那是它具有彩虹的色彩。在青春里,我们可以干一些在别人眼里的傻事,老的时候,和老伴在一起谈起的时候都能哈哈大笑;在青春里,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有自己暗恋的对象,有自己的女神男神;在青春里,我们可以去追星,把他作为自己前进的动力。说它伤感,那是因为它十分短暂,转瞬即逝,使我们措手不及,还没来得及聊完各种八卦娱乐新闻,还没来得及唱完这首青春的歌,还没赶得上青春的末班车,它就早已消失不见。

青春短暂,对于青春,我们不能把它荒废,不应该是整日沉迷于打怪升级,不应该是整天拿着手机的“低头族”,不应该是总为一件小事而愁眉苦脸。真正的青春应该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梦,梦里有自己的未来,并不断为之而努力。

还青春的我们应该感到幸福,还青春的我们不应该有那么多的负担和烦恼,还青春的我们应该不断追逐自己的梦想,还青春的我们应该是快乐的。青春不久即将逝去,珍惜现在,珍惜青春吧!

责任编辑:卢顺贞

青春

高二(13)班 周芹

时间如同指间的流沙
一阵叹息,一尺风化
不经意间的流逝
才使得我们幡然醒悟
原来,那便是此生此世
迟钝的我们,挥霍青春
愚笨的我们,不懂珍惜

后来
时针转动,青春飞逝
才懂得吝啬地去支配幸福
但那时
两手空空,痛哭流涕
而悔不当初

责任编辑:卢顺贞

路像思念一样长

高二(15)班 刘圆圆

从晓月渐沉到夕霭蒙蒙,远山覆雪,疏林绵延,山水迢递,路像思念一样长。

你走过许多路,各种各样的路。青石板铺成的小路,下过雨后泥泞的小路,柏油铺成的大马路……这些路在岁月中绵延盘伸,开出思念的花朵,好美!

那是我思念的场景。

巷子很深,转角处,一个老人坐在矮凳上,戴着老花眼镜,低头修一只断了跟的高跟鞋。地上,一个收音机,正放着哀怨缠绵的粤曲,一只猫,卧着听。

路灯把人行道上变电箱的影子胡乱射在一面工地白墙上,与路树婆婆的枝影虚实交错掩映,看起来就像罗密欧对着茱丽叶低唱情歌的那个阳台。

十五岁的少年少女正在长高。少年脸庞的棱角分明,调皮地曳着少女乌黑的马尾辫,清亮的眼睛做眯,露出狡黠的笑容,少女眼波流转,嗔怪一声,脸颊上飞起两片红云。单纯而又懵懂。

那时我们年少轻狂,不知天高地厚,也会有些偏执,有些较真,可却又显得有些愚蠢得可爱。可如今……

曾经清亮的双眼下起了青黑的眼袋,朱唇也起了焦虑的水泡,光洁的额头上不时冒出两颗青春痘。我们早起晚睡,只争朝夕,只为那理想中的大学;我们奋战题海,不知疲倦,只为搏得灿烂的明天。虽然有时会彷徨,会迷茫,但是,我们不放弃!也会眼皮打架,瞌睡连天,但是,我们不放弃!

谁教过我们,在跌倒时,怎样的勇敢才真正有用?怎样的智慧才能度过?跌倒怎样可以变成远行的力量?失败,为什么往往是人生的修行?何以跌倒过的人,领悟地更深刻、更真诚?

没有人!我们总是磕磕绊绊、跌跌撞撞地向前不断地摸索,即使不慎触到路旁的荆棘,被扎得鲜血淋漓,也不肯放弃前行,即使输得一败涂地,也依然会骄傲地抬起头颅,义无反顾地向前再向前!

一路走来,风又飘飘,雨又萧萧,思念有多长,路就有多长。天空会裂缝,我肩头,添上的思念那么重,就不怕滂沱。让路与思念同行,让心中绽开朵朵蔷薇。

路像思念一样长。

责任编辑:王庆月

沿途的风景

高一(11)班 葛青云

人生就像一段旅程,从一出发就被送上了通向死亡的列车,但是还好,我们在这段旅程中可以欣赏到无数沿途的风景。

上帝真聪明,他在给了人生命的同时,顺带着也给出了结果——死亡。为此,人们常常苦苦深思,既然人生的目的地是死亡,那么生着又有什么意义呢?既然死是迟早的事,那么人们为何不草草了结一生,直接奔往目的地呢?原来是为了领略沿途的风景,体悟人间的真情。

沿途的风景有亲情。人从刚开始被孕育的时候,亲情就已经像剪不断的绳索一样将人紧紧地拴在了这个世界上。人即使死了,他的灵魂也会被亲人牢牢地拴住。亲情伴着我们一生,出生,成长,死亡。亲情是一种很神奇的事物,它会在人心灰意冷的时候,给人以激励。抱住它,我们会感觉很幸福,很安全;背对它,我们会感到很无助,很伤心。亲情是我们人生旅途中最难忘的牵挂、最靓丽的风景。

沿途的风景还有友情。友情是除亲情以外最美的情感。在亲情的护佑下,我们毫发无伤,但人终归是要长大的,终归是要离开家的,终归是要离开亲情的护佑的。这时候,友情可以陪着你走。友情也是一种很神奇的存在,它没有任何血脉的连接,却能使两个毫不相干的人成为朋友。在现实生活中,互帮互助,不求回报;在危难时刻,相互搭把手;在腾达时刻,彼此提携。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只是因为友情。友情填补了亲情的漏洞,友情是我们人生旅途中最甜美的回忆、最精美的风景。

沿途的风景更有磨难。在大棚里长不出参天大树,磨难会将我们折磨得遍体鳞伤,让我们有一种生来彷徨的感觉,但这并不代表磨难就是从地狱里爬上来的恶魔,而正相反,它是上帝从天堂派下来的光明使者。人生只有在磨难的历练下,才会拥有那些上帝忘记赐予的坚韧不拔的意志。只可惜,有些人却经受不了磨难的洗礼,过早地找上帝理论去了。毫无疑问,磨难是人生旅途中必不可少的经历、最难得的风景。

.....

人生就像一段旅程,从一出发就被送上了通往死亡的列车。也许我们会彷徨,但要知道:人生最重要的不是目的地,而是沿途的风景。

指导老师:奎国春

佚名

今夕是何夕,无人来怜惜。

作为新时代的高中生,我们被时代赋予了“创新、大胆、叛逆”等时代精神,它们为我们枯燥的学习生活描绘了那么多的色彩。但是,老师们眼中,这成了一切罪恶的源泉。

你是否曾突发奇想,想要动手创造一个只属于自己的东西,或许不需要像爱迪生发明电灯泡那样伟大,当然,电灯已有,你再纠结也于事无补。你可能只是想凭借自己的“超级大脑”来证明一下自己的能力。但是,就在你为自己的伟大构思沾沾自喜,和同学声情并茂地讲述时,教室外已有一双哀怨的眼神在注视着你。虽然这中间感觉到那黑框眼镜后面所包含的愤怒,像有一团团火焰在燃烧着。你只得和想象说再见,重新回到现实的世界中来。

你是否也曾在一个人百无聊赖的时候幻想过自己的未来?我以后要赚很多的钱,让许多人都围着我,我要收购万达,做万达的CEO,我要买下苹果的版权,把它改成MADE IN CHINA……就在你遨游在想象的天空,一切都那么美好时,突然,你感觉眼前一黑,“你到办公室来”。等你反应过来时,看到的只是一个寒气逼人的背影。你在同学们同情的眼光下,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走到办公室。看到班主任那张“阴云密布”的脸,心里像有只小鹿在乱撞。

扑通扑通,面对班主任的侃侃而谈,你低着头,竖着耳朵听着,还要时不时点头附和。唉,终于等到班主任发挥完,你强打着精神从办公室出来,回到教室面对的便是同学们一张张“求知若渴”的脸。

“老师和你说了什么了?骂你了吗?态度凶吗?……”你一一答过,便唉声叹气地度过了一节课。下课后,又像原地打了鸡血似的和小伙伴出去玩耍了。

也许下一秒又会笑靥如花,但上一秒总会摆着一张张苦脸。没错,这便是高中生活的醉人之处。

你想逃出这座困住你的象牙塔,就必须熬过这三年,就必须天天过着苦日子。

这就是现代高中生,再苦再累也无所谓,为的是有朝一日能像凤凰那样涅槃,为的是终有一天能够以蝴蝶的姿势飞过沧海。

所以,再苦的日子,我忍了。

责任编辑:卢顺贞

你不懂我，我不怪你

高一(15)班 姚蓉

在我的成长道路上，有赞扬，有鼓励，有陪伴……这些来自许多人。而你给的，似乎是只有否定了吧。

你不懂我小小的骄傲，我不怪你。

从我真正能够记事起，身边就少不了各种表扬。可是，却始终没有你的。身边的老师同学都说我字写得好看，于是我兴冲冲地拿着我写的最漂亮的字给你看，希望得到你的夸奖。你却说你的字没有骨架，看看你姐的字，人家那才叫好字。当我拿着各种奖状与证书向你报喜时，你却说老是二等奖，真有本事得个一等奖回来啊。在我拿着一张看过的人都说好的画给你看时，你却说眼睛太没神，线条太粗糙。就这样，我引以为傲的小资本，却被你的三言两语而一举否定了。我安慰自己说是我还不够好，所以你不懂我，我不怪你。

你不懂我的委屈辛酸，我不怪你。

我是一个很独立的人，因为从小便没有你的庇护。印象中，你只有在小学时为我开过家长会，渐渐的，你说你忙，让母亲去。母亲说请不到假，不去了吧。从此以后，我便不再去校门口等待你们的身影，小学到初中，我都是一直跟在姐姐的身后上学校，不知道父母接送的感觉是多温馨。高中了，我也只是一个人处理好所有事物。当同学问起，我都会装作轻松地回答“是啊，一个人。”心里却一直落寞。我一直在想，是不是一个人习惯了坚强，就能忍住眼泪看心里的委屈与忧伤？可是我做不到。一个人的时候，我也会卸下伪装的坚强，我也会希望你能懂得我的辛酸、我的忧伤。如果我不说，你永远不会懂。因为我不曾告诉你，所以你不懂我，我不怪你。

这么多年来，你不曾懂我，我亦不曾怪你。

我不怪你，因为我知道在没有人的时候，你会把我曾经写给你的生日卡和送你的肖像画拿出来反复观摩。别以为我不知道那些生日卡已经被你磨得起毛了。

我不怪你，因为我知道在我转身后，你的目光中有隐忍的心疼。然后拿起我的证书嘴里嘀咕着真不错。

我不怪你，因为我会听到你不自主的问候与关心，母亲给我打电话时，你会一把抢过，然后说天气要冷了，注意保暖啊！你什么时候变得像个孩子了呢？或许是从我离开你的那一刻。

记得我曾矫情地通过电话对你唱《父亲》。我只是抱着玩笑的心态，而你却安静地听完了一整首。

因为这些，所以即使你不懂我，我也不会怪你。

责任编辑：王庆月

无边丝雨细如愁

高三(10)班 郭建超

凤箫声动,醉舞春风,马蹄踏碎月色,香气习习。梦境轻轻围绕着我,绕成一片乡愁。

一夜东风,枕边吹散愁多少。数声啼鸟,梦轻纱窗绕。

推开他乡窗扉,但见满眼的萋萋芳草,直接铺到天涯尽处:“日中风暖,陌上草薰。”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生。离开家乡许久,求学一路坎坷。脑海中的家乡一如雨后花败,零碎不堪。我时常关起房门,想把落红一片愁如海的世界关在门外。但满天愁绪随风入户,处处袭人。天色晚了,门外雨打梨花,这缭乱的愁思也更加深了,更加浓了。思乡的心,也像这被雨打湿的梨花,破碎、狼狈。

透过窗子,看到窗外一片萧瑟。还记得以前的家乡是那般的美丽;还记得黄莺儿用嘴轻轻啄起花瓣,绯红的花瓣无声地摔在地上;还记得轻灵的燕子飞快地在绿波上掠过,溅起微微的涟漪。“草长花繁非我春”。远在天方的涟漪春色搅动,将思绪搅动,然而却不是那样的轻柔,那样的温和。

来时春初,去时春将老。长亭道,一般芳草,只有归时好。

如花美眷,似水流年,转眼间便迎来人生转折,却能有幸在此之前回一次家乡。令人浩叹连连。家乡早已没有了春色,没有了原来的模样。青丝送走了白发,湖水埋藏了花瓣。一切那么陌生,只有似曾相识的雨,小雨一番寒,洗倦了泪,洗倦了岁月。

“七情所至,浅尝者说破,深尝者说不破。破之浅,不破之深。”谁又能知我一片乡愁。

无边细雨,丝丝愁,寒意阵阵。

责任编辑:卢顺贞

匆匆岁月

高一(16)班 陈颖

青春如诗,岁月如歌。
剪一抹匆匆流年,
采一缕浅浅时光,
我想将时光珍藏。
肆意青春,追逐梦想;

跌碎流年,芬芳幽幽。
携阵阵芳香,淡淡流光。
绢一迹红纸书笺,
掬一束如水月光,
我愿将岁月珍藏。

责任编辑:侯从兵

我被青春撞了下腰

高一(15)班 万翠平

时光的单车,不断转动着车轮,悄悄地行驶着。就这样,猝不及防地,我的青春到来了。感觉,就像是被青春突然撞了下腰。

青春里的我,渐渐变得爱美了起来,学会了打扮自己。经常,会和几个好友出去逛服装店和饰品店,悄悄留意着里面自己喜欢的服装和饰品。等到积攒了些钱,便会咬咬牙买下它们。身边经常会带着小镜子和小梳子,时不时地会拿出来梳理下自己凌乱的头发。

青春里的我,渐渐褪去脸上的那份稚嫩,变得成熟起来。不会再像以前那样,对说自己坏话的人大骂一顿;不会再像以前那样,经常撒娇要求老妈买这买那的;不会再像以前那样,做事冒冒失失的。收敛了自己的坏脾气,强忍住自己的急性子,学会了冷静地处理问题。

青春里的我,渐渐变得敏感了起来,干什么都小心翼翼的。悄悄留意着身边的人对自己的评价,心里时而紧张,时而有些失落,时而又有些高兴。

青春里的我,渐渐懂得了责任。我知道,努力学习是我的责任。所以,我总是在课堂上精神振奋;所以,我总是在课后缠着同学,问着一个又一个的问题。

青春里的我,似乎是经历了化茧成蝶的过程。发生的变化实在是太多太多。就像是突然被青春撞了下腰,打了个激灵后,身上的毛病便渐渐地不见了踪影。

责任编辑:张喜萍



分化记忆

高二(17)班 丫头

时光即浓即淡,躲在某一时间,躲在某一地点,想念一群站在来路也站在去路的,岁月从指尖流逝着……

曾经的你们还好吗?

小冯——我们都爱亲切地喊您“小冯”。我记得那个平常一脸严肃都会笑着问我昨晚睡得怎么样的小冯;我记得那个有着淡淡疏离感却会像朋友一样问我吃得怎么样的小冯;我记得那个不苟言笑,但笑起来却很动人的小冯;我记得那个在课前认真备课,课上认真讲课,课后认真批改作业的小冯;我记得……我想,总有一点时间是令人欣慰的,“小冯——”

没有高中的生活是残缺的,没有高中的人生是可怕的。您这样教导我们:待学习——心无旁骛;待朋友——诚信友善;待人生——一丝不苟。您是启明星,给人方向,所以遇见您,是我最大的幸运。

世界很宽,时间很瘦,时间从我们的指尖细碎流走,一如我和你们的相遇,像泡沫一样,灿烂而短暂。

军训,促成了我们感情质的飞跃。我永远记得四楼的那个楼梯口,时光让我遇见了你——丫丫,一个阳光开朗,有些微胖的行动派女生。我依旧记得吃饭时那飞奔的你,还不忘拉着那个小短腿的我;我依旧记得那学习心无旁骛的你和那个偷偷观察你的我;我依旧记得那做事果断干脆的你和那个犹豫不决的我……我还记得好多好多的你以及那个与你有关的我……

同桌,找到一个好同桌,是最能体现一个人的能力的。每每想起他,总是让我觉得我是一个能力不错的人。他很腼腆,很可爱,有点小内向,这点倒是和他的名字是相反的,(他名字中有个“冲”字)他还很爱笑,我喜欢他的笑,喜欢他爱笑的眼睛,小小的,有着特别的吸引力。他人很温善,温文尔雅,让人如浴春风。这样的同桌,我有什么理由忘记呢?

……

时间,是个可怕的东西,在它的面前,我痛恨我的无能为力,好多人,好多事,已经变得模糊——那年金秋,我结识了你们:活泼好动的小雪,天真烂漫的小红胖,可爱娇小的小挫胖,才女性情的小挫蓉,大大咧咧的蒙蒙,性格开朗的莹莹,敢哭敢笑的老仇,沉默安静的老大,勤奋善学的大班长,萌萌傻傻的物理小天才,思维敏捷的日行一善,伏案疾书的汪洋……那年蒹冬,雪花融化了记忆……那年暖春,我对着天空独自感伤……那年盛夏,你们的模样反复出现在我的梦里。那年,那人……

你们还好吗?

责任编辑:王庆月

愿我们将以微笑相迎

高二(6)班 项安琪

我喜欢丁香,白的黄的都喜欢的;我喜欢你,是我的不是我的都喜欢。

空气鼓动着风抖落了满世界的花香,大海托着浪花推动船儿远航;青春带来了你将一切都变的疯狂。我要将你苦苦寻觅。

我站在高高的天台,舞动裙摆。天台下面是车水马龙,看痛了眼也找不出你的方向。于是便仰起头看天,白云轻抚我的脸庞,周遭是温柔而躁动的空气,我始终心绪不宁。我知道这干净的天和云,这和谐的风和景,都阻挡不了我寻找你的步伐。就算用尽所有的热血与韶华也再所不辞。

那么我,该去哪里才能找到你。随着人流涌入操场,阳光下的棒球手只顾专心打他的球,哦,那不是你。我又挤进繁华的市中心,人声鼎沸歌舞升平,我转转了头才发现你也不在那里。那你是歌手吗,藏在CD里;你是作家吗,藏在书本里;你是演员吗,活在电视里;你到底是谁?我该如何,怎样,去哪里与你相迎!

尔后我放慢了寻找你的脚步,专心的看书,用功的学习,简单的过着生活,安抚着心中一万只躁动不安的独角兽。时光,还像过去一样淌,就好像我从未想过你,又好像你一直都在我身边。

你终究会来,即使我不期待,不懂憬,不寻找,不伤心。在对的时间里待你如期而至。所以我安静了。我知道你就在我前面,在我身边,做我的铠甲,给予我力量。让一切都变的明媚。我等待花开,收集雨水,捕捉清风,有你的每一天都应真诚相待。

于是我盘起发,直起腰,握住笔,去敲开挡住你的一道道墙。为你,我在如此疯狂的过着青春,为你我知道一切都值得努力。我将会长成很高的样子,看见很远的地方,不再迷恋一些幼稚的,待到那时,你就会神奇的,悄悄地走进我的世界。

所以,不必心急,疯狂的努力着,直到那天,能与你微笑相迎。

责任编辑:陈莹



校园生活小插曲

高二(14)班 王鑫

在楚州中学我们已经整整度过一年半了,在这美丽的校园里我们洒下了欢声笑语,操场上留下了我们轻快的步伐,教学楼中回荡着我们的欢快的笑声,教室里传来了我们朗朗的读书声……校园生活永远都是丰富的,那些小插曲经常在我们的耳畔奏响,让我们变得多姿多彩。今天就让我来为大家奏几曲吧!

学习华尔兹

每每谈到学习,大家都有说不完的话。我们的课堂永远是活跃的,大家在老师的带领下,在知识的海洋中畅游,吮吸着知识的甘甜,语文李燕老师给我留下的印象最深,上课时老师那充满激情的话语,炯炯有神的目光,时刻感染着我们。在她的课堂上我们可以畅所欲言,我们就好像与李老师跳一曲优美的华尔兹,课堂节奏升降、旋转、摆荡、倾斜、反身。语文课让我感到既庄重典雅又华丽多姿,一节课下来我们常常有飘飘欲仙的感觉。

运动交响曲

每到体育课时,同学们像脱缰的野马一样冲出教室。课上拿着跳绳在指定地方,有的单人跳,有的双人跳,有的人借了长绳大家一起跳;还有人打羽毛球,瞧一个扣杀华丽的起跳,暴力的反扣,霸气的落姿,仿佛将自身的快乐全都扣了出来。佩服佩服,同学们个个不亦乐乎!呵呵,夏天每天晚上第一节晚自习后,在我这个1500米亚军的带领下,掀起的一场“跑步热”正在那时如火如荼地展开,下课铃一响,同学们一边喊“跑步去了!”一边迅速地下楼。这会儿是我们一天中最放松的时候,让身子在风中驰骋,让思想在运动中休息,大家你追我赶,个个大汗淋漓,宛如正在演奏一首气势磅礴的交响曲。

考试进行曲

又是一日考试过后,有的同学精神振奋,脸都笑成一朵花,有的同学愁眉苦脸,泪水直在眼眶里打转;还有的同学表情难堪,嘴里还在喋喋不休地说着……唉,考试,分数永远像一个紧箍咒,把一只只本该快乐飞翔的“小小鸟”锁在了笼子里,让小小的我们就知道了愁滋味。“失败了没关系,还有下次呢!笑到最后才是最美的!”老师鼓励的话语在我们耳边响起,对,是的,是老卢。考试进行曲每周都演奏着,它节奏清晰,强弱分明,激发我们昂扬向上的气势,增强我们的团队精神。

校园生活中的小插曲,无处不在,只要我们留心生活,就能欣赏到它们的美,自己也可以参与进去演奏一曲又一曲。那样我们的校园生活也会更加美好。

责任编辑:吴海燕

生如夏花

高一(9)班 朱倩倩

我相信自己,生来如同璀璨的夏日之花,不凋不败,妖冶如火,承受心跳的负荷和呼吸的累赘,乐此不疲。

流星虽然陨落了,却用美丽的光芒划破夜空;乐曲虽然结束了,却用激昂的旋律振奋人心。那经年的往事只负责往,不负责来;那夏天的花朵,只负责骄傲怒放,不负责暗自神伤;那静好的岁月只负责绚烂辉煌,不负责沉寂疲惫。

苍茫人间每一个荒芜的角落,都有生命和奇迹,生如夏花之绚烂,生命应该灿若星辰,明如悬镜。或许有花开花落的无奈,有雨飞雪飞的凉薄。可这些终究敌不过绚如夏花的生命源泉。

在我们的世界里,时间是经,空间是纬,细细密密地织出一连串的悲欢离合,织出了极有规律的阴差阳错。而在每一个转角,每一个绳结之中,其实都有一个秘密的记号,当时的我们茫然不知,却在回首之时,蓦然间发现一切脉络历历在目,方才微笑地领悟了痛苦和忧伤的来处。即使痛苦,即使忧伤,我也要笑着去承受,乐着去寂寞。因为我知道,在时间的渡口,我们皆是过客,好时光,坏时光终将湮没在岁月的隙缝之中,一去不复回。我们只能在闲余之时偷偷地看上几眼,那些人,那些事,一旦过去了,即使是触碰,也成了奢望。在宇宙洪荒的广博面前,生命渺若蜉蝣,短暂得转瞬即逝,我们所要做的是将苍凉写成美丽,将寂寞舞成春秋。待到回忆之时,才不会惋惜那些虚度的珍贵岁月。

喜欢张爱玲,钦羨她的荡气回肠,兵荒马乱的繁华上海,这样一个女子用文字征服了所有人。即使一生坎坷多难,她却从来都是骄傲独行。她用妙笔写了自己绚丽的一生,成为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人来世间走这一遭,经受尘世浮殇,度过最美时光,有各种无奈,经几番彷徨。可我明白,百转千回后,一切都归自原点,归于寂静。可这静中,却有另一番绚烂娇艳,心若不败不弃,生命照旧光彩鲜亮。

回想起泰戈尔所说“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静美”,死对于青春无限的我们来说陌生而遥远。此刻,选择生的我们定要生如夏花。

青草无涯,生如夏花,嘲笑着我们的轻狂,而已不再年少。

责任编辑:侯从兵

妈妈，感谢有您

高二(3)班 谷广利

鸟儿翱翔在天空，天空是免费的；鱼儿畅游在海洋，大海是免费的；我生活在家的怀抱，妈妈的爱是免费的！

家这个温暖的港湾从未向我索取过什么，而我却让它不断的付出。除了支撑家庭的爸爸，你是家里唯一的大家长，也是唯一在家里陪伴我的人，我的喜怒哀乐，甚至一举一动都牵动着你的情绪，影响着你的心情。

上了高中的我依旧没办法适应长时间没有妈妈陪伴的日子，一个月对我来说真的是煎熬，你为了让我在学校能够过得稍微开心点，即使在家里也是每天都等我晚自习下课，生怕我给你打电话没有接到，怕我失落，怕我伤心，可是当我每次问你怎么那么晚没有睡觉的时候，你总是说中午睡过了，晚上不困，要么就说正在看自己追的电视剧，我知道，那都是在骗我，你不想让我知道不想让我为你担心，更不想因此影响我的学习。

以前，总是认为你对我的好那都是理所当然的，每个妈妈都应该对自己的孩子毫无保留的付出，直至那一次，爸爸在朋友家喝多了酒，听到别人对我的一些不好的评价，一回家就把我叫到他的面前，对我大呼小叫，全都是责骂，从未被爸爸这样对待的我一气之下跑了出去，因为是晚上，你着急，害怕我会出什么事，一怒之下也对着爸爸一顿责骂，拖着他就出去找我，在路边看见了我，你什么也没说，只说了一句“别动，等着妈妈过来，路上车多。”你对我没有丝毫的责备，只有满心疼爱。

那时，看到你着急的泪水，眼角的皱纹，我哭了，第一次为你感到心痛。亲爱的妈妈，我想对您说，以前的我不懂事，今后的我会更加懂事，你说的话，我会听；你发现的错误我会改。我也会给你满满的爱，满满的幸福感。你常说，有我真好，我也想说，有你真……真好。

感谢有您！



责任编辑：陈莹

夏天很短，思念很长

高一(11)班 刘璐

柳絮又开始纷飞了。每年这个季节，我都会在不同的地点，陪着身边不同的人，感慨着一次又一次与我们齐肩并行的青春。

曾经的那些人儿，你们都在哪儿呢？明明记得去年今日还伴我左右，如今却连遇见都变成一种奢侈。那一年放肆的自由，那一年我们手牵着手，那一年挥霍着笔墨，那一年拉勾勾，誓要伴君左右。

时过境迁，已不流行感伤离别，只是回忆点点，泛起匆匆那年。

风吹雨成花，时间追不上白马，我们曾目睹校园里一届又一届莘莘学子的别离。终于，逃也逃不出掌心的宿命慢慢逼近，我们在学弟学妹们炽热的眼神和老师们深情的凝视下踏上了奔向考场的旅程。去的时候车上洋溢着每个人的笑容，所有人都好想珍惜还在一起的时光。而回来的路上，车上安静无比，弥漫着即将分离的浓浓的伤感和惆怅。大家聚在一起唱《那些年》和《同桌的你》时，我看见，每个人的眼睛都因为那个炎热的夏天流出了“汗”。

当初说一起闯天涯，你们还记得吗？风捧起我飘扬的长发，我记得，明明那个时候的我俨然顶着一蘑菇头，怎么就变了呢？我还记得我们各自朝天大喊梦想，我还记得歌声在操场上空回荡，我还记得背对背数过星星和月亮，我还记得你说会一直在我身旁。可是，如今我仰卧的不是那片操场，经历着各种没有你的疯狂，诉说着与当年不尽相同的希望，却欲盖弥彰。你知道吗？这个夏天很短，思念好长。

平行的生活，听说不再有相交线。我却极力地想寻觅到一块挡板把你们的线反射到我身旁。脑海中又浮现出当初纯真的模样，思念不过情深意切。我们有了各自的生活，感受着彼此间的距离一点一点舒张紧缩。不经意的蜕变，惊艳了每个人的双眼。让新一轮地久天长静静守护在身边，而那些年里多少次的永远变为匆匆那年的剧变，就让它慢慢搁浅，时光会将它沉淀在我们心间，就当参与了一次最美的筵筵。

是不是每一场相遇都有一场相应的离别，每次感人肺腑的背后都有一段风花雪月。

时间走得好匆忙。那个夏天那么短，可是我的思念却很长。

责任编辑：张春萍

高中色彩

高二(15)班 张金牛

高中是一段歌,它的节奏是铿锵奋进的,有时却又不乏轻快,别错过那一曲轻快!

高中是一杯酒,它的厚重是发自内心的,有时却又让人感到飘忽,别错过那一份沉醉!

高中是一捧艾,它的苦涩是难以言表的,有时却又迸出清冽,别错过那一丝清冽!

高中! 别错过这一场人生中仅有的盛宴!

责任编辑:卢顺贞

追忆逝水的年华

辣笔小新

当“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的丝丝细雨随风而逝;
当“惟有绿荷红菡萏,卷舒开合任天真”的那抹粉红不再天真;
当“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的昂然诗情埋没碧霄;
当“墙头角数枝梅,凌寒独自开”的那份寂寞悄然而至。
时光总是在不经意间偷偷地改变着我们。
那年,未来遥远的没有形状,我们单纯的没有烦恼。
一分无奈,二分怅惘,三分不舍。
戈壁滩的大漠掩埋着一切失落。
就算受伤,也满不在乎,强颜欢乐。
我们大声笑过,放声哭过,任性过,埋怨过,傻过,期待过……
流水年华,我们一起长大。

责任编辑:卢顺贞

爱着 痛着

——读桐华小说有感

高一(16)班 陈颖

生活像一面镜子,它照尽了真实的丑陋,也窥尽了丑陋的真实。直到爱的出现,我仿佛明确了人生的信仰。

唯独钟爱桐华的小说。07年一部《步步惊心》掀起了网络小说狂潮,突破了近亿的网络点击量,成为小说的泰斗一般的存在。随后,电视剧《步步惊心》上映,又重新引燃了桐华和她的小说,更形象地演绎了这场惊心别恋,让这部剧红遍了全国。而后,一部由《大漠谣》改编的《风中奇缘》让人们重新燃起爱的誓言。也许,拥有爱与被爱才算得上是完整的人生吧!

桐华的笔,写满了古今悲、欢、离、合,点缀了青春的丽歌,穿越了古今的离人伤感。恍惚间,仿佛纵横在历史的长河中,看岸边的恋人、亲人、敌人的爱恨情仇。她的笔仿佛有一种令人催泪的魔力,每部小说都可以深入人心。让人们看清真心的自己。那支笔,带着最细腻的情思,用最平静柔和的笔法写出最摄人心魂的感情。那支笔,总在不经意间流露出许多至美至善的情。有纯洁的友情,有深厚的亲情,有坦诚的爱情,无一不是最珍贵的,我们真实生活中最需要的。

我喜欢桐华还有一个原因,是因为她可以用最平凡的文字写出最不平凡的故事。她可以通过人物的一个眼神,一句话,一个动作将情感表达地淋漓尽致。桐华笔下的爱情是温暖的,可以融化最坚硬的心灵,虽然没有海誓山盟的轰轰烈烈,却是用文字真正诠释了爱的真谛。

我们总希望故事都可以有一个好的结局。也许,错了。幸福、美丽、震撼并不只有美好的结局才能体现。有时候,正是因为悲情美,才会让更多人记得。我认为桐华的《步步惊心》结尾塑造地很成功,正是因为最后若曦、四爷没能在一起,才有了这份爱情中两个人相识、相知、相爱的一段佳话,让这段美丽的爱情留在更多人的心里。

爱的种类有很多,同样,表达爱的方式也有很多。只是众多的爱中一定不要让它有裂痕。爱需要每一个人去用心呵护,去维持,不要让爱在一些不必要的小事上悄悄溜走。这是我读完桐华小说的收获。

希望每个人都可以爱或者被爱。并且,希望每个人都可以好好珍惜如今所拥有的人和感情。

春天来了,又是一个全新的开始。

责任编辑:陈莹

理想,永不灭

高一(14)班 应浅浅

人生之路不是一马平川,也不是鲜花遍地,困苦挫折在所难免。但只要
有理想这盏不灭的灯相伴,就能冲破迷惘,步入灿烂的前程。歌德说过:“人
人心中有一盏灯,强者经风不熄,弱者遇风即灭。这盏灯,就是理想。”理想之
灯虽然美好,但也是虚无缥缈的。若想让理想之灯绽放光芒,需要付出艰辛
的劳动,甚至是一生的努力。没有理想的人,就像一艘无舵的孤舟,终将被大
海吞没;不肯为理想而奋斗的人,就像黑夜的流星,不知会陨落何方。

我们应在浮躁的尘世坚定我们的理想。

在去年的世界杯上,内马尔在巴西主场因伤倒地,告别了赛场,但我想他
无怨无悔。因为他始终坚持自己的理想,并为之奋斗。他出身贫民窟,得不
到专业的训练。他童年居住的地方,到处充斥着犯罪和毒品。在那里,能不
被带坏,就已经是万幸了,更何况他还坚持自我,向心中理想之灯靠拢。上帝
是可爱的,他在内马尔的努力中看到了一个少年心中不灭的理想之灯,于是
便助他辉煌。18岁的他,引来马特、皇马、曼联等诸多豪门俱乐部的争夺。
19岁,他一人独揽“南美足球先生”、“巴西联赛最佳球员”、“最佳射手”等称
号。20岁,他早于梅西和C罗的年纪打入职业生涯第100个进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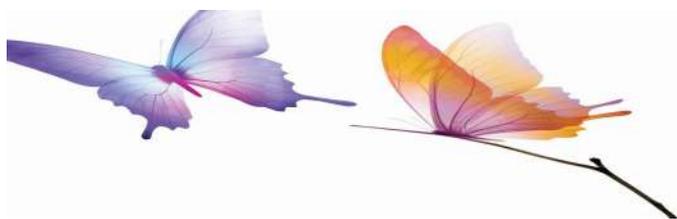
在巴西的贫民窟只有2种选择:要么踢球,要么犯罪。这里的孩子别无
选择。内马尔坚持自己的理想,赢得了自己,赢得了全世界。

我们在长期追逐中,要始终坚持自己内心的声音,不要迷失方向。

看过《爸爸去哪儿2》的人都知道,里面有个固执、疯癫的大叔——吴镇
宇。他似乎总会在人出乎意料的时候说出一些让人觉得不合时宜的话。他
没有一般人的圆滑,即使他已经53岁了,他还是一副老顽童任逍遥的样子。
他真的对自己的理想很坚定。他自小家境不好,天资也不高,无线艺员训练
班考了4次才考上。同班同学梁朝伟都大红大紫了,他还在“打酱油”、跑龙
套。可是他没有因此迷失方向,而是坚定不移地朝理想之灯前进,终成影帝。

面对我们生活中各种问题和困难,我们都不要丧失本心,要坚定不移地
用汗水浇灌出理想之花。理想之灯,永不灭!

责任编辑:张静



故乡

高二(3)班
朱聪

一谈起故乡,似乎每个人都有无尽的话要说,就如同流淌在身体里的血液,有一种难舍难分之感。大凡有乡土情怀的人,在离家外出的时候,免不了要带上家乡的特产,更会带着满满的乡愁。然而故乡于我,倒显出几分陌生之感,我时常怀疑自己竟对故乡的一切毫无感觉。故乡虽不似世外仙境,但也大抵没有什么分别。春天的时候,随处可见的是鲜花野草,空气里弥散的是泥土的气息,偶或有两三赶羊人执鞭吆喝,嘹亮的号子声惹得羊群在乡野奔跑。夏天的时候,故乡最喜欢的便是知了,最惬意的是老人和孩子。知了饱食了树木的汗液,酣畅淋漓地在枝头哼唱,老人则执一把蒲草做的蒲扇,坐在绿荫下,说些里短家长。孩子是最闲散的,或倒在老人身边酣睡,或随风捕蝶,或两三人去打扰知了的“演唱会”,或潜入水底下与鱼虾作伴。仔细想想,最懒散的是夏天无疑了。到了深秋,百草枯萎、万木凋零,这时的故乡才显现出它才有的面貌。各家各户炊烟袅袅,晒谷场简直成了一个表演劳动之美的秀场。扬、锤、洒、抛,每一个动作都酣畅淋漓。冬天也别具一番风味。尤其是大雪过后,屋前屋后挂满冰凌,贪吃的孩子会禁不住伸出舌头去舔,吓得大人们赶忙去制止。你若看这时的故乡,会发现它的美是由内而外散发出来的,不似城市的喧嚣与热闹,在静静中显出几分和谐,而这一切只是故乡的一部分罢了。只可惜我对故乡知之甚少,只待我慢慢长大慢慢感悟。

责任编辑:张静

夜

高二(13)班 刘涛

夜送走落日的余辉
迎来一片霓虹,
夜本是宁静
而此时如此喧嚣
夜本该沉思

而此时如此浮躁
夜原是人生伴侣
但伴侣正离你远去
夜曾是人们心灵的港湾
但为何正让心灵堕落

责任编辑:卢顺贞

文字的滋味

高一(2)班 田少彤

莫言说过,好小说是有气味的。味,我认为好的文字都有它们独有的滋味——如同美食一样,前者养胃,后者养心。

于我而言,阅读不同的文字就像享用一场饕餮的盛宴,滋味万千。

我丝毫不掩饰对雪小禅文字的偏爱。

她的文字透着一种世俗的烟火气息,很家常,也很诱人,就像一碗红枣小米粥——不精致,却暖人。读她的文字就仿佛冬日雪夜长途跋涉归来,四肢僵冷时裹着被子坐在暖炉旁慢慢喝一碗驱寒的粥——红枣小米粥。在热气氤氲中忽然就落了泪,那样的温暖和甜蜜,连带着心都忍不住欢喜起来,抬头看雪,只觉得身心与天地一样祥和。

雪小禅的文字是红枣小米粥的滋味,是人间烟火,是欢喜的滋味。

幼时曾读过张岱的《陶庵梦忆》,然而当时年少,品不出其中滋味。如今重读,回味无穷,像饮一坛桃花酿——初尝时清冽,狂饮时辛辣痛快,细品时方觉甘醇。

他写生活——暗底里令人惊艳,表面看上去,一脸的知常与市井,像用土瓮装着的桃花酿。他的文字有飒爽之姿,有缠绵之态,字里行间,只觉得生活是这样小桥流水,绿雪诗意。

少年时喜欢他的《湖心亭看雪》,每每羡慕那一字一句里的潇洒率性,多少也稍带对张宗子的嫉妒,他的《湖心亭看雪》,尽是人间逍遥放纵之快,少年时当然爱,那般的恣意,一饮一坛桃花酿——必须是桃花酿,才不负陌上少年侧帽风华、吹花嚼蕊的风流姿态。

张岱的文字是一坛桃花酿,酒不醉人心已醉。

初中那年有幸读了张爱玲的书。

无论是名为《小团圆》实则“人生不团圆”的遗稿,还是命运纠葛爱恨愁缠的《半生缘》,张爱玲的文字都有一股淡淡的苍凉,苦涩。像一杯苦茶,你捧在手里,冷眼看着人世间的情爱,无悲无喜,喝一口,千滋百味,惟独淡了甜——却会让人上瘾。苦痛又是另一番滋味,人生必不可少。

张爱玲的文字是一杯苦茶的滋味,字里行间散发的是冷峻的荒凉和缱绻的悲情,是人生必须咀嚼的滋味。

好的文字都有它们独有的滋味,无论是小米粥,桃花酿还是苦茶,都是文字的滋味,绝非只是笔墨的味道。

于我而言,最美好的事是冬夜喝一碗红枣小米粥,春天时饮一坛桃花酿,宁静时喝一杯苦茶,那些千姿百态的文字,恰恰有着不一样的、美好的滋味,只等你我享用。

责任编辑:侯从兵

家有小弟

高二(15)班 曹玉荷

我有个弟弟,高高的、帅帅的,外冷内热,让人又爱又恨。

记得暑假时,才跟我一样高的弟弟,如今已经远远地超过我了。不知为啥?作为姐姐的我,总是被他以各种理由嫌弃,而且总是摆出一副——我是哥哥的样子,教训我!

好不容易挨到假期,想回家补睡来着的,可是一大早就被吵醒。

“不早了,快起床”弟弟一把拽走我的被子。我拼命地抱着被角顽强挣扎,不断眨眼装可怜。

“江江,再让我睡会吧,人家真的很困。”

“知不知道,你有多胖了,再睡,连猪都比你苗条!”他一脸嫌弃地朝我翻白眼。

他似乎早就猜到我的反应,叹了口气,感觉习惯了,走了。

过了一会,又感觉有人来了,不满地钻出被窝,抬头看到的却是满满的感动,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小弟太可爱了。他端了两个盒,里面有温水、牙刷和牙膏,人家刚想抛个飞吻奖励他,他极煞风景的说:“快洗。”好吧,作为一个姐姐,我却只能认命,谁让我这么窝囊呢?

话说小弟,在外面,太冷了且极其不给面子,并很腹黑。某天,我、闺蜜,自然还有小弟走在大马路上,我本想活跃气氛,但小弟真的让人很窘。我拖着他,从街头到街尾,霹雳啪拉讲了一大堆,这厮总是冷冷的,十句能回一句话就很不错,一副爱理不理的样子,直到我说:“吃东西吗?我们去同心圆买点面包吧!”

“嗯”他很淡定地回一句,拿了一个篮子就挑东西,最后转身将篮子给我,竟然笑着说:“付钱!”我和小伙伴们都惊呆了,有人这样理直气壮的吗?我认命似的付了钱,谁让人家是姐姐。事后,闺蜜给了一句忠恳的评价:“你们的性格,完全相反。”我无言以对……

虽然小弟很冷,但我想说,他内心其实是暖男的哦!家里我最了解他了。有一段时间,就我们两人在家。说实话,我们都懒人,懒到饭都不想做,直到我饿得不行了,才去做饭。许是饿的时间长了,手一滑,切到手了,还切得比较深,血就像自来水哗哗直流。小弟一声不响地走了,我心里凉了一大截,拿着菜刀,对菜乱砍一通,直到手里的菜刀被人夺走。我赌气地转过脸不看他,却瞟到他手里的创口贴和消毒水棉签什么的,我顿时矫情起来,眼泪也落下来。他似乎也吓到了,小心翼翼地给我处理伤口,还记得当时一点也不疼。他默默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幽幽地系上围裙去做饭了。

看到小弟系着围裙的背影,心里暖暖的,感觉越发地喜欢他!家有小弟真好,尤其是我家的!

责任编辑:吴海燕

未来不是梦

高二(15)班 朱桂花

正值青春年华的我们如今正在奋斗,在这花季雨季,我们将所有精力都投入到学习中去。

上了高中之后,开始很悠闲惬意,可随着时间的流逝,才有一种莫名的惊慌。高中不同于初中,高中对我们来说是新的起点。然而,那时我还不懂,每天就那么浑浑噩噩的过去了,学习成绩也一直上不去。现在,我会经常想考不上大学该怎么办?那么我的未来会是怎样的?我很害怕自己的大学之梦会破碎。

我知道,剩下的时间并不多了,我必须抓住每分每秒来刻苦学习,只有这样,才能为以后的人生路打好基础。然而,我并没有做到,我觉得我每天的学习生活总是不尽如人意,上课还总打瞌睡。唉,我对自己真的很失望,不过,看着他人勤奋学习的背影,我的内心也有所触动,我也应该像他们那样坚持,刻苦学习,不轻易言败,永不放弃。每次,我总会想起放假回校临走前,妈妈对我说的话:“在学校一定要好好学啊,不要贪玩啊。”几乎每次回家,妈妈总会对我说这一句话。我知道,她也是希望我能好好地学习,考上了好大学,将来能有出息。每当感到学习学不下去的时候,也总会想起这句话。所以为了妈妈,为了家人,为了自己,我都要克服眼前种种的挫折与考验,为自己拼出一条好路。本不富裕的家庭里,为了供我上学,每年也有了不小的开销,想到这心里就十分愧疚,感觉不好好学的话就会对不起他们,也对不起自己。

所以,现在没有多余时间供我们虚度,也不能意志消沉哀叹不已。我们必须奋起直追,学海无涯苦作舟!为我们未来的梦想努力拼搏,我相信,我的未来不是梦。

责任编辑:张惠萍



祭母文

侯从兵老师

甲午之冬,吾母卒歿。母之卒逝,吾家之大难也。于父,失一贤妻;于吾,失一良母。悲哉,天不佑吾母;痛哉,天不假年寿于吾母。

吾母姓陆氏,讳云,其为人勤谨,性和易,未尝不睦于四邻,其声称于乡里。吾母素患胃疾,虽时有隐痛,然无碍于性命也。时吾亦不以为意,至母之病发,方悔之晚矣。每念及此,吾常悲不自胜也。

呜呼!浩浩苍天,不食烟火;悠悠大地,不知好歹。此一良善之人不容于天地间,岂不痛哉?

吾之命途多舛,母之心忧益甚;吾之痛益深,母之抚益厚。吾母之恩德,虽九死难报其万一也。尝思携母之手共享天伦,不意母之逝何其速也。每念及此,吾未尝不痛心疾首也。

呜呼!吾心之痛,虽万言犹不能书其十一也。死而有知,母当知儿言有尽而情无终也。呜呼哀哉!

星月同辉

侯从兵老师

春暖花开的时节
一粒沉睡的种子
越过严冬 破土而出
外面的世界
星也璀璨 月也皎洁

春意盎然的校园
稚嫩的心灵 怀揣梦想
星辉斑斓的月夜
睁开迷蒙的双眼
拨开心头的尘灰

我们紧握双手 互视双眸
激情四射的舞台
你也喜悦 我也欢欣

春日的夜晚
星光灿烂 月华如水
我们要舞动坚实的臂膀
激情呼喊
我们要将青春的风采
肆意挥洒

咏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诗12首)

卢顺贞老师

富强

富国强兵代代心，今朝奏出最强音。
辽宁航母能威远，经济排名次席临。

民主

新华国体岂能轻？作主人民是好经。
向来枉费推移力，此日轻舟自在行。

文明

文明人做文明事，建设文明利国民。
世界潮流春浩荡，炎黄赤子好诗吟。

和谐

消弭纷争凭理智，千秋胜负在民心。
家和万事长兴旺，兄弟同心利断金。

自由

搏击长空竞自由，轻翔浅底不生愁。
千帆同发千人吼，万木争春万壑流。

公正

出以公心不问私，阳光普照未迟疑。
甘霖遍洒民欢畅，人格尊严岂可欺？

平等

一群大雁南天去，雨后笋苗同长高。
毋纵毋骄毋慢侮，从来平等是奇招。

法治

法是人民保护神，铁拳利剑敌惊魂。
伸张正义彰公道，朗朗乾坤永驻春。

爱国

国为大树我为花，装点关山灿若霞。
愿化春泥香驻永，雄浑乐曲响无涯。

敬业

事业有成人景慕，忠于职守我推崇。
平生苦短可弥补，劳动光荣战绩宏。

诚信

人而失信无从立，驷马难追出一言。
古圣先贤重然诺，后生光大路尤宽。

友善

管鲍之交成美谈，高山流水唱知音。
一方有难八方助，独学无朋寡见闻。

诉衷情·祭扫关天公墓

卢顺贞老师

当年万里赴南州，矢志巩金瓯。元戎花甲燃炮，
怒吼向仇讎。肢可折，命能休，意犹遒。故乡骄傲，烈士功丰，忠节名修。

美丽的蝴蝶时间

喜欢花丛中那翩翩起舞的蝴蝶,美丽的翅膀在阳光下闪烁,像一个精灵,自由自在,多姿多彩。

可是,每一只蝴蝶在没变成蝴蝶之前,都是一只躲在茧里的丑陋的毛毛虫,想要张开美丽的翅膀,就要冲破重重的束缚,靠顽强的毅力,耐得住寂寞,受得住痛苦,不为自身的缺憾而叹息,不为眼前的困境而颓废,一步一个脚印,放飞自己的生命。

还记得去年看过的一个电视综艺节目,应该是公益性的,叫“圆梦”,报名参加的圆梦者,可以站在舞台中间,把自己的梦想说出来,圆梦组织会根据你的愿望,能力,可行性,让参加节目的相关组织和企业民主人士帮你解决问题,实现梦想,也就是圆梦。但前提是你的梦想必须有价值有意义,能得到大家的认同,值得人们帮你去实现。

那天,走上舞台的那位女孩,着实让电视内外的人大吃一惊:一个没有胳膊的女孩,带着她的十字绣作品来到台上,现场表演用脚来绣十字绣,不用任何人帮忙。十字绣我们都不陌生,我自己也绣过几幅,一副“八骏图”整整绣了五个月,那是需要很大的耐心才能完成的。如果我们只凭想象,恐怕很难相信这是真的,可那个女孩却做到了,一向爱动情的我看得眼泪直流,现场的观众和相关人员连主持人周立波都潸然泪下。

女孩很不幸,九岁时有一次出去找妈妈,无意中抓到了路旁的电线被击伤,虽然有幸保住了性命,可两个手臂从肩膀那里全部截去。那么漂亮一个女孩,如果没有出事,应该大学毕业了,有一份好工作,有一个美丽幸福的人生。可命运总会在某一个岔路口给你一刀,不管你有没有能力去承受。

在女孩脱去鞋子,坐在现场为大家示范时,现场响起热烈的掌声。女孩的妈妈,女儿受伤后就再没去上学,可她不愿意终身活在残疾的阴影中,她用脚学会做所有的事,写字,做家务,做针线活。她用脚绣十字绣,在市场上摆摊,现做现卖,她说,不能一辈子让人养活,她要靠自己的能力生活。大冬天赤着脚坐在风里,女儿脚冻得通红,妈妈说着哭了,现场观众哭了,电视外面的我也哭了,不是为女孩那悲惨的经历,是感动于她那顽强的意志和不服输不认命的心态。

女孩的梦想很简单,想要开一个十字绣店,凭自己的能力让家人和自己有一个幸福的生活。她的愿望也实现了,带到现场的六幅画每幅一万元被人抢购,还有好多人预定。一位大姐答应出资帮她开十字绣店,包销她的所有绣品,教她来经营。所有的人为女孩鼓掌,女孩从未哭,一直很阳光地笑着。

很遗憾忘了女孩的名字,可她那坚强自信的笑容一定留在每个人的心中。人们买她的画,帮她实现梦想,不是因为同情她的遭遇,而是敬佩她那自强不息的品质和永不放弃的精神。生活可以给我们带来任何的灾难,有人在灾难面前倒下,心甘情愿地认命,做了命运的奴隶;有的人在困境中崛起,跟不幸的人生做斗争,凭自己的努力成为生活的主人。决定我们命运的,不光是家庭,能力和环境,更重要的是靠自身的努力坚强和永不放弃。

其实,我们从小就受这样的教育,在我们刚开始上学的时候,就听着张海迪的故事长大。一个从小就高位截瘫的女子,没有进过校门,却发奋学习,学完了小学中学全部课程,还自学了很多门外语,并攻读了大学和硕士研究生的课程,成为一名优秀的作家。

若提起“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我们一定会想起一个伟大的名字:海伦·凯勒,美国的盲人女作家,幼年因急性脑炎导致失明及失聪,凭顽强的意志掌握了五国语言,毕业于哈佛大学,成为世界级作家。还有《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作者保尔·柯察金,这些耳熟能详的名字和他们的成长经历对我们来说并不陌生,在我们上学的时候他们也一直是我们的榜样。

可是,我们却仅仅是把他们当做了故事里的人物,而不是活生生的事例,也许是他们离我们太遥远,我们能看到他们的成就,却想象不出他们所经历痛苦和他们努力奋斗的过程。我们常常抱怨生活给了我们太多的磨难,我们为自己的懒惰和脆弱找出各种借口,却从不在自己的身上找失败的原因。

当我们把大把的光阴肆意挥霍的时候,当我们把宝贵的青春白白浪费的时候,当我们拥有健全的身体却无所事事的时候,当我们因一点挫折而一蹶不振的时候,当我们为自己的处境怨天尤人的时候,多想想那些身残而志坚的人的故事吧,他们在困难面前不低头,不认输,用顽强的生命去创造人生的价值。生活中像他们这样的人有千千万万,他们让我们感到自己的颓废和软弱,对自己人生的不负责和不尊重。

或许我们出身卑微,一文不名,遭遇挫折,身陷困境,历经坎坷,可只要我们坚强,自信,自尊,自立,一样可以穿越身心,破茧成蝶,创造出自身的价值和魅力。

张海迪说:“即使翅膀断了,心也要飞翔。”是的,断臂的女孩都能做到连正常人也未必能做到的事,我们有什么理由否定自己,不思进取。努力做一只美丽的蝴蝶吧,冲破心的牢笼,汲取知识和力量,丰盈自己的内心,增强自己的能力,怀揣梦想,让心飞翔……

推荐者:李燕老师

提升人生价值的十个经典故事

人生有很多小故事值得你去慢慢品味,也许很珍贵的方法就在其中,等待着你去学习,等待着你去发现它,那么就让我们一起来看一下吧!

1.获得胜利的方法

故事:有人用玻璃把一条蛇和一只青蛙在水池里隔开。开始时,蛇要吃青蛙,它一次次冲向青蛙,却一次次撞到了玻璃隔板上,它吃不着。过了一会,蛇放弃了努力,不再朝青蛙冲去。当玻璃隔板被抽掉之后,蛇也不再尝试去吃青蛙了。

点拨:其实获得成功的方法很简单,别因一时的失败失去信心就可以了。

感悟:人生路上,各种各样的障碍无处不在。克服障碍难免要经历失败和困苦,屡败屡战坚持下去的是胜利者,屡战屡败最终放弃的成了失败者。

2.改变现状的方法

故事:两个园林工人吃饭时闲聊。甲说:“整天挖坑种树的,让人烦透了!”乙说:“你想着咱们是在建设一个美丽的新花园,这样心情就好多了!”多年后,甲依旧在花园里挖坑种树,而乙却成了设计师。

点拨:其实改变现状的方法很简单,只要心中有个“新花园”就可以了。

感悟:真正冠绝一时的人物有赖于时代,他们之中并非个个都能生逢其时,或虽生逢其时却又不能因时而动。但是,人的智慧毕竟有一个长处:即它是永恒的。纵然现在不是他得志的时光,总会有许多别的机会可让他一展风采。

3.寻找财富的方法

故事:一个农场主悬赏 100 美元寻找他丢失在谷仓里的一只名贵手表。金表太小,谷仓太大,稻草太多。人们在夜晚来临时还没有找到金表,一个个放弃重赏的诱惑离去了,只有一个小男孩还在坚持寻找着。在一切喧闹静下来后,一个奇特的声音“滴答、滴答”不停地响起。小孩循声找到了金表,最终得到了 100 美元。

点拨:其实寻找财富的方法很简单,只要保持宁静的心灵就可以了。

感悟:一个看得透、断得准的人可驾驭事物而不被事物所驾驭。他可以洞察到事物的深处,了解并能把握其本质。观察严谨,思考细致,推理明晰,所以天下没有什么东西他不能发现。

4.成为英雄的方法

故事:古希腊神话中有两位女神:一个叫美德女神,一个叫恶德女神。宙斯之子赫拉克勒斯小的时候,碰见了她们。恶德女神对他说:“孩子,跟我走

吧！包你有享不完的荣华富贵！你要什么，我一定满足你什么！”美德女神对他说：“孩子，跟我走吧！我将教会你如何勇往直前，而你也必将在战胜艰险的过程中变得坚强无比！”赫拉克勒斯毅然跟定了美德女神。后来，他成了英雄。

点拨：其实成为英雄的方法很简单，跟着美德女神走就可以了。

感悟：世界万物中，惟有他人的盛名最能激起自己的雄心，昂然奋起。选择英雄豪杰作为你的榜样，不过，你最好是与他竞赛，并超过他，干一番属于自己的事业。

5. 取得成就的方法

故事：有人问毕加索：“人们都称你为艺术的前卫。请问“前卫”是什么概念？”毕加索深有感触地说：“前卫就是受到从后面来的攻击比从前面来的多得多！”

点拨：其实取得成就的方法很简单，只要有走在别人前面的勇气就可以了。

感悟：万事需求脱俗，品味更需脱俗。媚俗和随大流的人虽然受到的攻击少些，但终究无法取得出众的成就。要想成就一番事业，必须要有走在别人前面的勇气和信心，尽管这样受到来自后面的攻击会多些。

6. 变得聪明的方法

故事：威廉·亨利·哈里森还是一个小孩的时候，很多人都说他又蠢又傻。因为别人给他一毛钱和一块钱的时候，他总是去拿一毛钱。这个小孩长大后，当选为美国第九任总统。后来，有人问他为什么那样做。他说：“如果我拿一块的，以后谁还会给我一毛钱呢？”

点拨：其实变得聪明的方法很简单，装装“傻”就可以了。

感悟：有时最高智慧在于显得一无所知。有时被认为愚者并非愚人，愚人者才是愚人。只要你懂得装蠢扮傻，你就并不愚蠢。要想成大气，就要学会掩藏你的聪明。

7. 获得欣赏的方法

故事：小仲马未成名前寄出的稿子总是碰壁。一天，大仲马对他说：“如果你在寄稿时，附言说你是大仲马的儿子会好多了。”小仲马却固执的说：“不，我不想站在你的肩膀上摘苹果，那样得来的果实没有味道！”后来，小仲马用别名寄出的《茶花女》出版后，获得法国文坛的一致好评。

点拨：其实获得欣赏的方法很简单，靠自己的本事就可以了。

感悟：有志者事竟成。靠自己的才能，把全部精力集中到一个目标上

才会有所成就。如果三心二意,就会招致失败。再远的路,慢慢走下去,也能到达目的地。

8.创作成功的方法

故事:有一个青年人去问大画家阿道夫·门采尔:“我画一幅画往往只用一天的时间,可为什么卖掉它却要等上一年?”门采尔回答道:“请倒过来试试!你花一年的功夫去画,那么,你只要一天的时间就可以卖掉它!”

点拨:其实创作成功的方法很简单,只要勤奋就可以了。

感悟:多走几步即可与成功有约。只有流勤劳的汗,才能吃勤劳的饭。一份耕耘,一份收获,世上没有轻而易举而得到的本领,天才来源于勤奋。

9.成就事业的方法

故事:一个文学青年给马克·吐温写信,问道:“听说鱼骨头里含有大量的磷质,而磷质有助于补脑子。那么,要成为一个举世闻名的大作家,是不是就必须吃很多鱼才行?请问,您是否也吃过很多的鱼?吃的是哪种鱼呢?”马克·吐温回信说:“看来,你得吃一对鲸鱼才行!”

点拨:其实成就事业的方法很简单,别相信吃鱼能吃成作家就可以了。

感悟:成功的路上没有捷径可走,只有不断的学习才能弥补自身的不足,才能让我们丰富和深刻起来。杰出的人物几乎都是学有所成之士,只有无知的人才会轻视学习。

10.体现价值的方法

故事:卓别林开始拍电影时,那些导演们都坚持让他模仿当时一位非常有名的德国喜剧演员。卓别林却一直保持着自己的本色,经过不懈的努力,他终于创造出的一套自己的表演方法而名垂青史。

点拨:其实实现价值的方法很简单,做事别失去真正的自我就可以了。

感悟:凡英雄豪杰必有某种高尚品质,平庸之辈绝难赢得掌声。保持本色,在成就高尚事业上必将出类拔萃,最终成为卓绝的人物。

怎么样?是不是得到了自己价值的提升了呢?呵呵,珍惜这10个方法吧,肯定会在你未来的生活中起到应有的作用。加油吧!

推荐者:李燕老师



姜老师心理工作室

博客: blog.sina.com.cn/jxinli



问与答



问:是离开,还是忍受

我是处于青春期的一个普通的女孩。希望能得到别人的认可和理解。但是,对于别人有时又不信任,有时又不想麻烦朋友;对亲人说有时又不太符合实际,所以,我便给您发了这封信,希望您能帮助我。

我以前有一个好朋友,那时候我们的关系非常好,可以这么说,如果我有一份早点我会分她一半。但后来她做的事让我非常伤心,她嘴很甜,但人品不好,所以,我就不理她了。但有时候觉得她还有救,所以刚开始我会骂她,但后来我发现她真的没救了,也就不再骂她了,但她却登鼻子上脸,她反倒会在我面前骂我了,居然还在我背后跟别人说我的坏话,让别人讨厌我。当然,我们班几乎所有人都讨厌她,无论是男是女。别人也会用不一样的眼光看着我,让我心里很烦。还有更可怕的是我跟她同桌,她老欺负我,其实我不是无能为力,我有很多朋友可以帮我出口气,但又怕连累了我的朋友。但如果不出这口气,她又老欺负我。现在我的处境很让我为难。我想换座,但又不愿意离开我现在座位的前后他人。姜老师您能帮助我这个内心焦虑的人吗?

希望我能尽快解决这样的处境。妈妈说我是个多虑的孩子,但以前的我从不这样,能否告诉我怎样才能让我重新快乐起来,不那么多虑?

答:看得出,你现在的心情很糟糕,尤其是那种左右为难的境地。但我要告诉你的是:能让你重新快乐的人不是我,而是你自己。

让我们来看你是如何陷入烦恼的。开始,你为她付出很多,但她却“背叛”了你对她的期待,在背后做了让你伤心的事情!你的内心的声音是:我对你那么好,你应该也对我好,不能辜负我的好。结果对方变本加厉,你开始烦

了,准备出气,但又怕连累朋友。想逃离这个位置,但又舍不得其他人。你渴望事情能完美解决,没有缺憾,但现实却让你无法作出取舍,这种优柔寡断患得患失才是你痛苦的根源!也许正如你妈妈说的:你是个多虑的孩子。

所以,我以为,你现在紧要的问题是学会取舍,恐怕是最重要的,这也是优化性格的重要途径。如何面对取舍呢?

第一,明白许多事情不可能“鱼和熊掌得兼”。有得有失,有失才有得。

第二,你到底要什么?是修补和维系这份友谊?是面子?还是其他?

第三,如果无法调和与逃避,那么就权衡利弊,选择伤害较小的。

以前不是这样,为什么呢?很简单,性格是后天形成的,会受各种因素影响,更何况青春期的我们还没有真正人格成熟呢?多虑其实也未必就是坏事,它其实可以看作心思缜密、办事稳重的代名词的,只是如果多虑之后,不肯下决定,恐怕就成了缺点。

